

書叢題問代現

題問地民殖與料原界世

著會學係國際國家皇國英  
譯 約 國 史

行發館書印務商



# 世界原料與殖民地問題

## 引言

現在不安的來源，無疑地是由三個所謂「不滿足的」國家——德國、意大利和日本——提出的改變現狀的要求所引起的。這些要求一部分是基於心理方面的，另一部分是基於經濟方面的理由。裏面顯著的一個，就是要求殖民地的擴張。所提及的國家專注在這個問題上，大約是因為她們知道要得到任何的改變，在這樁事情裏的成功希望最大；或者她們覺得這樣可以滿足她們主要的需要——更大的威信，軍略上緊要地點的獲得，以及緩和她們經濟上的慘狀。這無疑的是會幫助着解決頭兩個的需要；現在這本小冊子裏所敍述的事實，可以使讀者判斷，這是否也會解決第三個需要，這是不是達到那個目的最簡捷的和最有效的方法。

在檢討這三個強國殖民地要求的情形之前，我們必須把宗主國和牠的殖民地的關係先弄清楚。廣泛地說來，這關係可以有兩種看法——一種就是開發，另一種是保管。有幾個殖民地國家，着重第一種的關係；有幾個就着重第二種。但是當不滿足的國家提出擴展殖民地的要求，而把牠作為達到經濟上的目的的方法，就不免專注在開發的動機上了。這樣就祇涉及這些要求的經濟方面，因此這本小冊子也不得不有同樣的傾向。然而決不要以爲其他方面並不重要，或者殖民地自身的利益可以置之不問的。

殖民地要求的背景——去年以來，這三個強國擴展殖民地的要求，驟然顯著起來了。由世界經濟恐慌而產生的嚴重情勢，雖然是牠的近因，但是根本的解釋，在一個長時期裏纔能找到，大約要一直追溯到上一世紀的中葉。

在十九世紀裏，產生了一個經濟制度，藉此有幾個國家發展工業，把製造品供給世界的其餘部分，交換牠們本國所不生產的原料。這些國家就是英國，和稍後的美國、德國、比利時、法國及瑞士；到了那世紀的末葉，俄國（包括現在的波蘭）奧國（包括現在的捷克斯拉夫）意大利及日本

也相繼追隨着。

那時對於殖民地的態度，有一個同時的，並且不是沒有關係的改變。在一八六五年，英國下議院一個委員會決議：『所有土地的再行擴大，僭取政權，或者簽訂任何保護土人的新條約，均屬無益，』可是那世紀終了的時候，印度卻是皇冕上一顆『最光耀的珠寶。』這說明了那世紀最後二十五年裏所發生的國際上奪取殖民地的競爭：比利時得到了剛果（The Congo）（註一），德國得到了非洲東部、西部以及太平洋裏的殖民地；美國得到了檀香山（Hawaii）、菲列濱（The Philippines）、坡托里科（Porto-Rico），以及幾個太平洋裏的島嶼；日本得到了臺灣，一九一〇年又得到了朝鮮；意大利得到了厄立特利亞（Eritrea）和索馬利蘭（Somaliland）而在一九一一一二年戰勝了土耳其之後，又得到了利比亞（Libya）。說這個擴展的動機引起了世界大戰，雖不正確，然而像摩洛哥（Morocco）那種的問題，以及後來葡萄牙殖民地問題，顯然在牠的前奏曲裏占有重要的地位。

在世界大戰後經濟調整的幾年裏，原料的供給問題纔現出牠近來的形態，首先是恐怕短少

和壟斷的統制，於是又有供給過多和過分充足的疑懼。當戰後的特殊情形繼續不斷地造成「一、〇〇〇公里的新關稅壁壘」，如一九二七年世界經濟會議裏一個英國代表所說的（註二），握有資源纔漸形重要。而當世界經濟恐慌加高了國際貿易的障礙，纔變得更加重要。資源分配的不平均，在貨物自由交易的時代，對於繁榮並無重大的關係，不過當這個交易日漸發生阻礙，有時竟完全制止，卻變成一個生死攸關的要素了。

關於人口的出路，也發展了同樣的情形。在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開始的時候，很快地所增加出來的人口，可以自由移住到世界的各部分。世界大戰之後，這個出路就受到移民規律的限制，在美國和英帝國的自治領裏最為顯著。

這是對於這三個不滿足國家的殖民地要求所必須要檢討到的背景。問題顯然不僅僅在殖民地的範圍之內；獨立國國境以內的資源和人口的出路，也有同樣的關係。但是因為不滿足的強國已經提出了殖民地的要求，這本小冊子就特別着重這問題裏殖民地的一方面。

德國的要求 說起德國，心理方面的比經濟方面的多些，因為這是凡爾賽和約 (Versailles

Peace Treaty) 裏的屈辱和不公平所引起來的一種覺得被凌辱的情緒。

『現在我們的殖民地要求，可以包括在幾個字裏麵包和榮譽。德國……祇要求她自己在上帝和人類之前所當有的東西。』（註三）

在經濟方面，他們說擴展殖民地可以減輕德國正感受的兩個主要的困難——她的工業的缺少原料，和增加的人口的出路。

原料的缺乏看起來還比移民問題更加重要。直到一八八五年，極多數的德國人移住到國外去；他們離開歐洲的比率，僅次於英國人。（註四）但是從那時起，政府採用了直接的方法，（註五）因此移民的人數就漸漸減少了；人口仍舊在增加，（註六）可是工業化把他們吸收在國內——大戰前熟識的『在德國製造』的商標，就是解決這問題的常見的證據。工業的吸收力如此之強，至少有兩個適合於白人居住的德國殖民地——德領西南非洲和德領東非洲——都沒有好好地去利用，因為在大戰以前，所有德國殖民地裏的德國人，祇有二萬。（註七）

在這些情形裏，原料供給的可靠來路顯然是很重要的。德國資源的度限和她在國外購買的

障礙，以後要詳細討論。現在注意到他們把短缺的現狀和阻礙作為爭辯的基礎，就足夠了：

『假使我們不能夠從更大的出口（註八）裏得到國外原料的更大的進口，來供給我們國內巨量增加的用途，那末我們祇有兩條路，增加國內的生產，或者要求分享我們自己可以得到原料的區域。』（註九）

意大利的要求 說起意大利，事實相同，但是着重點是不同的，因為歷年來移民問題，比原料問題較為重要。

外國限制移民入境的規律是釀成困難的最早原因。戰前的意大利，還是一個偏重農業的國家，所以不能够，或者至少在事實上並沒有容納照當時比率所增加的人口。（註一〇）在氣候上，她的殖民地都不適合白人居住，而在十九世紀和二十世紀的早期裏，她的人民都找尋適合他們的健康和氣質的出路。一九〇一年至一九一三年之間，在平均每年離開意大利土地的六二七、〇〇〇○移民裏，百分之四十仍舊移住在歐洲，百分之六十到海外去；總數裏單單到美國去的就近三百萬。但是當戰後的艱難情形引起了一國又一國來對付人口問題，這個方便之門就被限制外國僑

民的進口所關閉了，尤其是美國一九二一年和一九二四年的定額法律（註一）一九二四年之後，除一九二八和一九二九兩個繁榮的年度之外，每年回到意大利的還要比移居到美國的多；從其他各處退回來的窮苦意大利人，更增加了國內擁擠的程度。

法西斯主義想利用工業化來跳出這個窮境，但是世界經濟恐慌阻礙了一切的成功，這不但破壞了這種的發展，還極度地減少了遊客和國外僑民的匯款，這兩項都是以前國外匯兌的緊要來源（註二）。在這種情形之下，擴展殖民地的要求是很容易發生的：「說意大利缺少原料這種的陳腐之言，要她容忍，卻是不可能的。祇能說她沒有某種的原料。這就是她的殖民地要求的根本理由。」（註三）

這些經濟的理由之外，又加上協約國的不遵守約言，更利害地激動了全國的情緒：

「意大利去參加巴黎和平會議，是犧牲了六十多萬青年的生命，此外還有兩個英國和法國簽署的條約——倫敦條約（The Treaty of London）和聖瓊特摩利恩納條約（The Treaty of St. Jean de Maurienne）。這些條約答應意大利，假使協約國得到了勝利，替她擴大的人口

找殖民地的出路，以及滿足她很快地增加的工業所急切需要的原料。在巴黎，她根據了這兩個條約的要求，都沒有結果。祇在把菲洲的德國領土分為委任統治地的事件裏來看，給與英國的有一、八四九、二〇三平方公里的土地，七、〇七九、〇〇〇的人口；法國一、八七九、七〇六平方公里的土地，二、二九七、〇〇〇的人口；比利時五九、〇〇〇平方公里的土地，三、〇〇〇、〇〇〇的人口；至於意大利呢，由法國割讓給她一片在有水草的加脫（Gat）和呆達姆（Gadames）之間的沙漠，英國割讓給她外周巴蘭（Trans-Jubaland），面積八〇、〇〇〇平方公里，大都是沙漠和有熱病的地方，那兒的總人口還不出七〇、〇〇〇，就可以證明以上所說的是事實了。

『協約國對於意大利履行條約的方法就是這樣。』（註一四）

日本的要求，至於日本，和以前的兩個卻有些不同，因為這不是現在的而是將來的問題，大約在以後十五年之間纔會成熟。不像馬克和利拉（意大利幣名，）日金早就脫離了金本位，並在一九三一年和一九三二年之間極度地跌過價，因此日本出口的膨漲，應該是無限度的。祇有關稅

和定額來加以限制。雖然世界的許多部分，對於日本已經把門戶關閉了，她還能轉運到新的市場，顯著的是南美洲和亞洲的東西部，以避免時時來恐嚇的壓迫。但是那兒的門戶有時也會關閉；使如此情形就要很嚴重了，因為看了日本的國際清算表（註一五）只有維持出口貿易，日本纔有希望購買需要的原料，來使她的工廠開工。

我們知道現在日本的人口，每年的增加將近百萬，這加重了將來的問題。雖然增加的速度已經開始低落，可是在一九七〇年前，不見得會變成靜止的，而到了那時，現在的（一九三五年）六千八百萬，就要增加到八千萬和九千萬之間了。（註一六）

從以往的經驗說來，移民海外並不是很好的，或者竟不是一個解決的方法。雖然從一八六八年維新以來，日本的人口增加了一倍（註一七），卻鮮有利用移民海外的方法，作為解決人口問題的出路。這一部分是由於種族體格方面的不適宜，並且不情願，一部分是由於外國限制東方人入境的法律。這種法律裏所包含的侮辱，給與日本人極大的苦痛。當一九二四年美國宣佈取消紳士協定（The Gentlemen's Agreement）把日本人也包括在移民律（The Immigration Act）排

除東方人的條款裏，就有兩個日本人在東京的美國大使館門前，實行自殺，這就可以證明憤慨的一斑了。但是無論如何日本受到了侮辱，她還可以不顧慮到限制的後果，因為想變成一個偉大的和西方化的強國，她從一八七〇年和一八八〇年以來，就很快地從事於工業化運動。（註一八）這些工業必定要維持的。由於這個原因，以及分配市場的協定，更自由的貿易，移民問題，和其他互相有利的經濟妥協等等，日本覺得她必須要索討「改正自然資源的分配」。（註一九）

這三個強國要求的同其理由，為什麼這三個國家想有殖民地呢？這是值得問的。（註二〇）瑞士和捷克斯拉夫的地位看來相同，但是並不訴苦，說什麼很嚴重地為缺乏國外資源所阻礙。在歐洲人口最密的比利時，祇從她的屬地——剛果（The Congo）——取得幾種主要的原料，那兒既不是她出口貨的市場，也不是她人口出路的方便之門。（註二一）這本小冊子裏有一節敍述些事實，（註二二）看了可以使讀者自己判斷，這個態度的不同是否由於更正確的經濟政策，或者祇是世界對於大國的不平之鳴，比小國的容易引起注意。

對於威信、心理和軍略，一個大國，或者近乎大國的國家，無疑地要比小國更加注意。現在經濟

的和軍事的制裁有了區別之後，軍略上的意義實在比已往的更重要得多，因為單單施行了經濟的制裁，侵略國所有的殖民地上的資源並不被割斷，這樣就是沒有海軍，享有殖民地在軍略上的利益已經很明顯了。

但是在這本短短的小冊子的範圍以內，要涉及問題裏的這許多方面，卻是不可能的。像對於國旗的自尊心，保管落後的人種的權利，為了有進取心的青年的出路而設立殖民地政府的願望，從利用土人軍隊到變成海軍國的整個軍略上的問題，以及統御殖民地的交通等等，祇好以後有機會再行討論。當專門檢討經濟方面的時候，對於牠們的重要也不可以忽視，因為牠們說起來都是很動聽的。

殖民地國家的反感 自從意大利在阿比西尼亞的擴展政策鬧得烏烟瘴氣之後，有殖民地的國家對於盛行的不滿足，也都注意起來。牠們裏面的一個——英國——已經發表了關於這個問題的正式宣言。在一九三五年九月十一日的國聯大會裏，賀爾（Sir Samuel Hoare）說道：

「有些國家，不論在牠們的本國以內，或者在牠們的殖民地，享有所謂的特殊利益，而其他

天賦較少的國家，見到這種情形，便憂慮起來。尤其對於殖民地上的原料，假使設立獨占的專利，來損害那些沒有殖民地的國家，這種情形會引起恐懼，並不是不自然的……英國政府的意見，以為這個問題祇是經濟的，而不是政治的和領土的。這是由於畏懼獨占——扣留殖民地上出產的主要原料——引起的惶恐。對於要想保障原料的分配，不至於有偏頗的阻礙，纔促成要求更進一步的檢討。我建議討論的時候，應該着重殖民地——也包括保護國和委任統治地——區域以內的原料，在需要牠們的工業國之間，必須有自由的分配，如此封閉和獨占的種種疑懼，可以永久消滅。我所代表的政府，我知道，準備參加任何集體的嘗試，採用公平的和有效的方法來解決一個在目前已經使許多人發生煩惱，而將來更會擾累他們的問題。』

現在檢討的範圍 從上面一段的言論裏看來，在討論和平改變的問題裏，原料大概是一個起始點。因此這本小冊子專注擴展問題的這一方面，同時把事實敍述出來。沒有這些事實，要判斷任何計劃中的改變的價值，是不可能的。

雖然着重『殖民地的原料』，這本小冊子也不能專涉及牠們，因為除了橡皮之外，沒有重要

的原料在殖民地區域以內很過分地生產的。所以在世界各部分裏較重要的原料生產，都包括在內。

第一篇討論生產的一般情形，並且表明在供給世界的需要裏，現有的殖民地區域占什麼地位。這樣希望讀者能够判斷，殖民地的調整對於不滿足國家的需要，能否洞開足夠的來源；或者這種的舉動，終久只有心理上的價值。

第二篇敍述那些對於取得原料的現在的和可能的障礙。裏面有幾個是直接由於殖民地國家的政策顯著的是待遇不同的出口關稅，給與特權裏的顯示差別，以及生產者限制的計劃；其他是不直接的，特別是國際貿易的不振所釀成的外匯的短缺。把直接和間接障礙的各個重要比較一下，就知道改變現在的殖民地政策，究竟可以緩和正在盛行的不滿足到如何程度。

爲簡潔起見，作者採取原有的決定，把糧食和煙草除去不談，理由如下：（一）不滿足的國家所最着重的是工業原料；（二）工業原料是在增加的那種進口貨，而當這些國家更加工業化之後，牠一定還要很快地增加的；（三）在德國、意大利和日本的進口貨裏，牠們要比糧食多了許多。（日本

的糧食，由海外供給的祇有百分之七；在豐年的時候，意大利實際上是可以自給自足的（註二三）；從一九一五年到一九一九年的經驗裏看來，德國在戰時不得已的情形之下，很長的期間裏也可以不必輸進糧食，不過人民的健康上免不了受到損害。（註二四）也因為篇幅關係，起先決定祇檢討強國自給自足的情形。但是經過相當考慮之後，糧食的情況和幾個非殖民地國家的地位，也應當稍稍提及，這樣免除了一個批評，說什麼單單涉及德國、意大利和日本工業原料的情形，不免有過分的不平，但是從牠們正確的關係上看來，許多不平的情形就可以消除了。

一個經濟方面的緊要理由——殖民地的調整可以解決這三個國家的人口問題——不擬討論，因為別的地方已經有詳細的研究了。（註二五）但是人口問題和原料有這樣密切的關係，不得不有一個簡短的敘述。

現在世界裏的非自主區域，大都在熱帶，依照以往的經驗，熱帶的殖民地祇供給有限的出路，無論如何不是解決歐洲過剩人口的適宜方法。德國和她戰前殖民地的例證，已經說過了；比利時和剛果的，也曾經提及。最近二十五年之內白人在非洲熱帶區域永久居住的，也沒有近來意大利

一年之內所增加的人口那末多。對於歐洲移民唯一適宜的土地和氣候，祇有那些自主國或自治的領土；這些地方因為世界不景氣而被失業所窘迫，已經不許外人移入了，像美國、巴西、阿根廷、加拿大和澳大利亞等。關於最後兩個，應該認清，英帝國自治領的移民政策，並不受英政府的管轄。  
(註二六)

那些有增加得很快的人口的國家，除了移民之外，曾經用過別的方法解決了這個問題——就是利用國內的工業化。雅典 (Athens) 這樣解決過，依照統俾教授 (Prof. Toynbee) 所說的，「當希臘物質上的命運受到窘迫的時候，伯里克理斯 (Pericles) 說雅典是「全國的榜樣」，就是這個意義。」(註二七)英國也這樣做過；在一八〇一年，她的人口祇有一千三百萬左右，而現在她維持着將近四千五百萬的人口。德意志也是同樣實施的。還有，把主要工業國家的人口密度寫出來，就知道飽和點是如何難決定的：

| 國名  | 每平方哩之人口 | 可耕地每平方哩之人口 |
|-----|---------|------------|
| 比利時 | 七〇一     |            |
|     | 一、七九三   |            |

|      |               |       |
|------|---------------|-------|
| 荷蘭   | 六三七           | 一一一三三 |
| 英國   | 四六八（英格蘭——七四一） | 五九六   |
| 日本本部 | 四三七           | 二、四一八 |
| 德國   | 三六六           | 五七八   |
| 意大利  | 三五八           | 四七七   |
| 法國   | 一九一           | 二九四   |
| 美國   | 三六            | 一〇〇   |

沙爾特爵士(Sir Arthur Salter)曾經說過：『除了現行的商業和經濟制度所釀成的或者和牠們有關係之外，世界上任何地方沒有所謂人口過剩這回事。一個國家沒有理由，不該把國內的人口增加到像極度工業化的區域一般稠密而仍舊能够維持牠，假使那個國家可以從世界的其他各處自由吸進資源。』（註二八）

在世界現今的情形之下，這最後的一句成了整個擴展問題的中心點。

(註一)從一八八五年起，剛果自由邦就在比利時國王利歐破爾得一世(Leopold II)直接統治之下到了一九〇八年，正式割讓給比利時。

(註二)萊頓(Sir Walter Layton)所說的。

(註三)一九三五年六月十七日愛拍將軍(General von Epp)在德國殖民地聯合會(The Reich Colonial League)的演說辭。

(註四)英國人、德國人、意大利人從歐洲移住到其他各處總數的百分比：

| 年         | 份 | 英<br>國 | 人     | 德<br>國 | 人     | 意<br>大<br>利 | 人     |
|-----------|---|--------|-------|--------|-------|-------------|-------|
| 一八五一一八六〇  |   |        | 六四·五  |        | 一一三·一 |             |       |
| 一八六一—一八七〇 |   |        | 五六·五  |        | 一一·八  |             | 四·五   |
| 一八七一—一八八〇 |   |        | 五一·一  |        | 一八·六  |             | 八·二   |
| 一八八一—一八九〇 |   |        | 三五·〇  |        | 一八·七  |             | 一三·一  |
| 一八九一—一九九〇 |   |        | 一一六·一 |        | 七·五   |             | 一一四·〇 |
| 一九〇一—一九一〇 |   |        | 一一三·一 |        | 一一三   |             | 二九·七  |
| 一九一一—一九一五 |   |        | 一一六·七 |        | 一·一   |             | 一一三·一 |

(見 Ferenczi: International Migrations 頁一八八)

(註五)這就是俾士麥克(Bismarck)規定在普魯士(Prussia)的波蘭區域(Polish area)以內的殖民律。

(註六)德國的總人口(單位百萬)

|               |                |               |
|---------------|----------------|---------------|
| 一八七〇.....四〇·八 | 一九〇〇.....五六·〇  | 一九三〇.....六五·〇 |
| 一八八〇.....四五·一 | 一九一〇.....六四·五  | 一九三五.....六六·六 |
| 一八九〇.....四九·一 | *一九一〇.....六一·七 |               |

(見 Statistisches Jahrbuch, 1935)

\*戰後失去國土以內的人口除外。

(註七)分配如下：

|                                |           |
|--------------------------------|-----------|
| 多哥(Togo) .....                 | III·1·2   |
| 喀麥隆(Cameroons) .....           | I·1·1     |
| 西南非洲(South-west Africa).....   | I·1·1·2·0 |
| 德領東非洲(German East Africa)..... | III·1·1·1 |
| 膠州.....                        | III·8·0·8 |
| 太平洋各島.....                     | I·H·1·1   |

總數

..... 110,000

(見 *Statesman's Year Book*, 1913)

(註八)德國的出口和進口的情形，參看附錄一。

(註九)一九三五年十一月九日財政部長克羅普克(Count Schwerin von Krosigk)在法蘭克福(Frankfurt)的演說。見一九三五年十一月十日 *Frankfurter Zeitung*。

(註一〇)意大利的人口總數(單位百萬)

|             |       |       |
|-------------|-------|-------|
| 一八九一        | ..... | 110·六 |
| 一九〇一        | ..... | 111·五 |
| 一九一一        | ..... | 114·七 |
| 一九一一(舊國境以內) | ..... | 116·四 |
| 一九一一(新國境以內) | ..... | 117·九 |
| 一九三一        | ..... | 111·一 |
| 一九三五        | ..... | 111·八 |

(見 *Annuario Statistico Italiano*, 1935)

(註一一)一九二一年的法律，規定各國每年移入的僑民，祇能够有一九一〇年該國居住在美國僑民總數的百分之

三一九一四年的，祇有一八九〇年總數百分之十一。

(註一四)參看附錄一。

(註一五)一九三六年三月二十三日墨索里尼(Signor Mussolini)在第十一屆全國職團大會(Nations' Assembly of Corporations)所說的。

(註一六)見Business and Financial Report of the Fascist Confederation of Industrialists Monthly Survey, Dec. 1, 1935.

(註一七)參看附錄一。

(註一八)這個和其他略有參差的估計，參看 T. Uyeda: Future of the Japanese Population. Japanese Council of the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1933.

(註一九)人口總數(單位百萬)

一八六八年的估計

三一〇

一九一〇年的調查

五五·九

一九一五年的調查

五九·七

一九三〇年的調查

六四·〇

(註一八)日本工業化的簡史參看 G. E. Hubbard and Denzil Baring: Eastern Industrialisation and

Its Effect on the West, Chapter II.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35.

(註一九)見日本首相廣田宣佈新政府的政策中。

(註二〇)近來波蘭也有擴展殖民地的傾向，參看一九三五年九月二十四倫敦時報(Times)和一九三六年二月十七日每日電訊(Daily Telegraph)轉載的「德國和波蘭對於殖民地的共同需要」。

(註二一)剛果在一九三四年紙輸入比利時出口貨的百分之「而同時那兒紙有二一·四」。比利時人。

(註二二)參看下文「短缺的責任」一節。

(註二三)參看 The Economic and Financial Position of Italy, R. I. I. A. Information Department Papers No. 15, 19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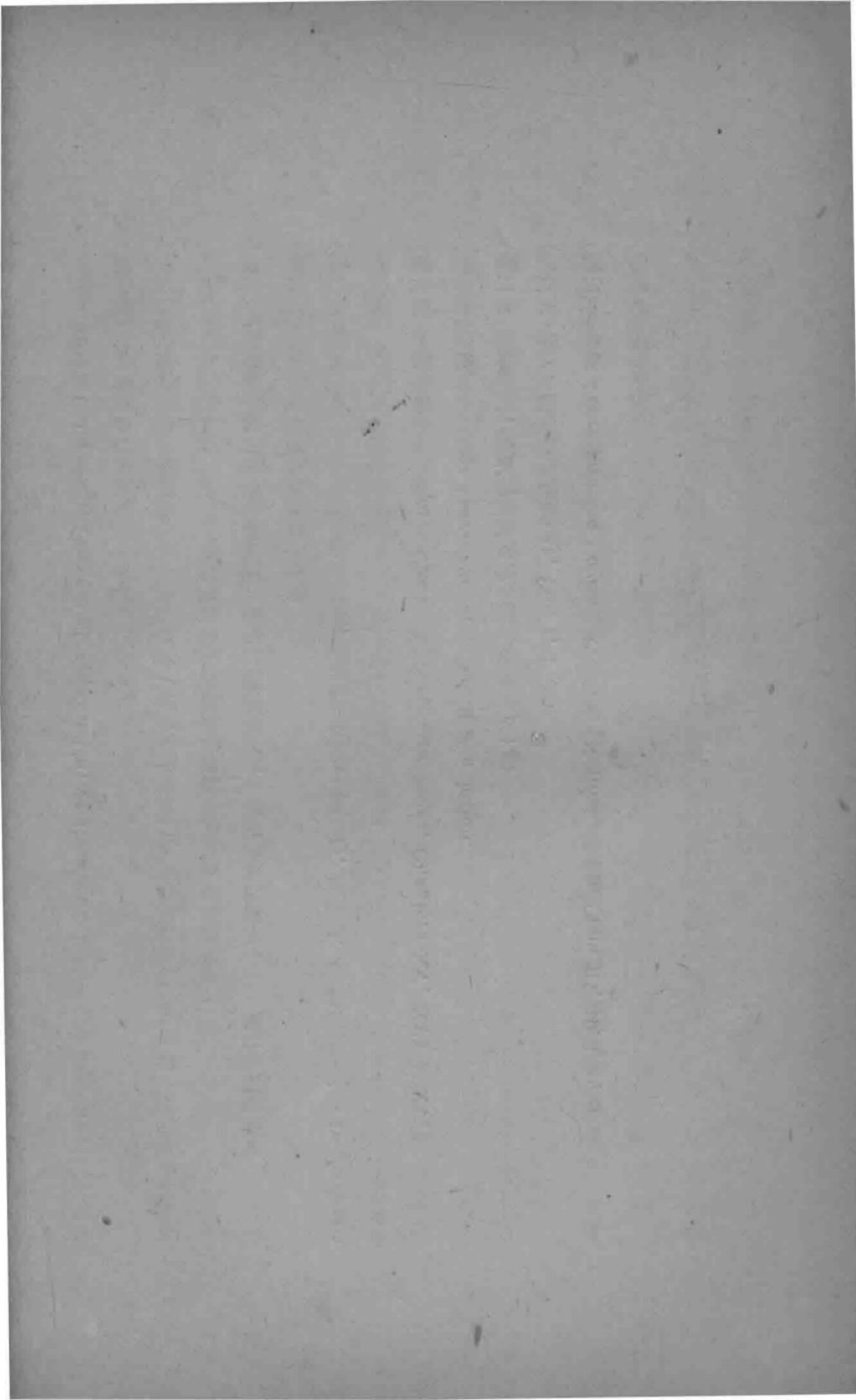
(註二四)詳細的情形，參看 Evans Clark: Boycotts and Peace, Chapters XV, XVI & XVII.

(註二五)參看 Professor Carr-Saunders: World Population.

(註二六)參看下文「殖民地區域和委任統治地區域」一節。

(註二七)參看 Study of History, Vol. I, P. 25.

(註二八)參看 Peace and the Colonial Problem (National Peace Council), 1925, P. 8.



# 第一篇 世界原料生產和殖民地原料生產

## 一 殖民地區域和委任統治地區域

這個探討雖然涉及世界一般的生產，但是着重世界的非自主區域——這些就是英國的、法國的、荷蘭的、比利時的、葡萄牙的、西班牙的、意大利的、日本的、美國的、南非聯邦的、澳大利亞的、以及新西蘭的屬地、保護國和委任統治地。英帝國中的自治領顯然不在討論的範圍之內，除非牠們自己也管轄了委任統治地。牠們在英帝國裏的合作，當然使自治領有價值的資源，對於英國至少有重要的意義。（註一）但是事實上，牠們是「英帝國裏的自治區域，地位相同，在牠們的內政和外交方面，某一個區域並不次於另一個，雖然牠們對於英王有共同的忠順，並且自由聯合而成為英帝國。」（註二）牠們在國聯裏是各別的會員國，這個事實，承認了牠們的獨立，而在一九三一年的韋斯

敏斯德法令中 (The Statute of Westminster)，這地位是正式規定了的。

因為少許偏於理論方面的理由，「滿州國」也置之不論。至於其他各處，要區別牠們究竟是屬地或者是他種的領土，真正的標準在看經濟政策的最後決定，到底在宗主國政府或者在該領土地方政府的掌握之中。印度自從大戰之後，就有關稅自主權，所以也除外了，這決不是因為她是國聯的會員，以及其他的原因。錫蘭 (Ceylon) 是介乎兩者之間的；不過在一九三四年當她的立法委員會反對施行對於日本織物的定額時，英政府把牠否決了，這樣根本上她仍舊是一個『屬地』。南羅提西阿 (Southern Rhodesia) 却具有一種特殊的地位，她有『自治領』的種種，祇沒有自治領的名目，因此也除外了。菲列濱雖然在過渡的時期裏，但是已經走上獨立的大道，也在屬地的範圍之外。

在下面的表裏，委任統治地是註明的，並且依照牠們的種類——甲、乙、丙三種——分的：

英國——(一) 東非洲——懇雅屬地及保護國 (Keyna Colony and Protectorate)，烏干達保護國 (Uganda Protectorate)，北羅提西阿，尼阿薩蘭德保護國 (Nyasaland Protec-

torate)索馬利蘭保護國(Somaliland Protectorate)及西巴(Zanzibar)英埃蘇丹(Anglo-Egyptian Sudan—英國與埃及的共管地)坦干宜半(Tanganyika—乙種委任統治地)毛利喜阿斯(Maritius)塞舍爾羣島(Seychelles Islands)。

(1) 南非洲——巴蘇托陸(Bosutoland)培楚阿那蘭保護國(Bachuanaland Protectorate)斯瓦西蘭(Swaziland)。

(II) 西非洲——加姆俾阿(Gambia)金海岸(Gold Coast)奈基利阿(Nigeria)西厄拉雷俄內(Sierra Leone)聖黑利那(St. Helena)阿森西翁島(Ascension Island)及哥蘭德的一部分(Part of Togoland—乙種委任統治地)喀麥隆的一部分(Part of Camerons—乙種委任統治地)。

(四) 遠東附屬地——錫蘭香港馬來亞(Malaya—包括海峽殖民地(Straits Settlements)馬來聯邦(Federated Malay States)馬來諸邦(Unfederated Malay States)及羅洲附屬地(Borneo Dependencies—包括布盧奈(Brunei)北婆羅洲薩拉瓦克(Sarawak)

亞登 (Aden)、培利姆 (Perim)、索科特拉 (Socotra)、以及印度洋裏的幾個島。

(五) 地中海——賽普拉斯 (Cyprus)、直布羅陀 (Gibraltar)、摩爾太 (Malta)、巴雷斯泰恩 (Palestine)——甲種委任統治地，外佐爾丹 (Transjordan——甲種委任統治地。)

(六) 西印度及美洲——巴哈馬 (Bahama)、巴培多斯 (Barbados)、柏牟達 (Bermuda)、英領歧阿那 (British Guiana)、英領洪杜拉斯 (British Honduras)、牙買加 (Jamaica)、土耳其及開科斯羣島 (Turks and Caicos Islands)、開曼羣島 (Cayman Islands)、疏匪德羣島 (Leeward Islands)、特林尼達德及托布哥 (Trinidad and Tobago)、文德瓦德羣島 (Windward Islands)——包括格累內達 [Grenada]、聖盧沙 (St. Lucia)、聖文孫特 (St. Vincent)。告克蘭德羣島 (Falkland Islands)。

(七) 太平洋——非支 (Fiji)、西太平洋領地 (Territories of the Western Pacific)、High Commission——包括歧爾柏特及埃利斯羣島 (Gilbert and Ellice Islands Colony)、

英領索羅蒙羣島保護國 (British Solomon Islands Protectorate)、匝尼 (Tonga)、新黑布

利提斯 (New Hebrides—英國及法國的共管地) 以及幾個附屬小島。

法國——(一) 北非洲——阿爾基利阿 (Algeria 北部三省在憲法上是法國的一部份，突尼斯 (Tunis 保護國) 法領摩洛哥 (Morocco — 保護國。)

(二) 西非洲——塞內高爾 (Senegal), 法領歧尼 (French Guinea), 象牙海岸 (Ivory Coast), 達荷密 (Dahomey), 法領蘇丹 (French Sudan), 毛利泰尼亞 (Mauritania), 奈澤 (Niger), 達卡爾 (Dakar)。

(三) 非洲委任統治地——托哥蘭德的一部分 (乙種委任統治地), 喀麥隆的一部分 (乙種委任統治地。)

(四) 热帶非洲——加蓬 (Gaboon), 中剛果 (Middle Congo), 烏班歧查德 (Ubangi-Chad)。

(五) 東非洲——索馬利蘭, 馬達加斯加 (Madagascar), 累羽尼翁羣島 (Réunion Islands)。

(六) 地中海——敍利亞 (Syria), 雷巴農 (Lebanon) —— 甲種委任統治地。

(七) 遠東屬地——安南, 法領印度。

(八) 西印度及美洲——法領歧阿那, 瓜德盧培 (Guadeloupe), 馬提尼克 (Martinique), 聖披埃 (St. Pierre), 密克隆 (Miquelon)。

(九) 太平洋——新卡雷多尼亞 (New Caledonia), 新黑布利提斯 (英法同管地) 社會羣島 (Society Islands), 及其他附屬小島。

荷蘭——荷屬東印度, 包括蘇門答臘 (Sumatra), 爪哇 (Java), 婆羅洲, 新歧尼等; 荷領西印度, 包括蘇利那姆 (Surinam) 及科拉薩俄 (Curaçao)。

比利時——比領剛果, 羅恩達烏隆提 (Ruanda-Urundi) —— 乙種委任統治地。

葡萄牙——安哥拉 (Angola), 摩薩姆俾克 (Mozambique), 葡領歧尼, 聖托美與普林西培 (São Thomé and Príncipe), 馬得拉 (Madeira), 阿左斯 (Azores), 弗德角羣島 (Cape Verde Islands), 哥國 (Goa), 東提摩爾 (East Timor), 澳門。

意大利——的黎波里與西利內伊半(Tripoli and Cyrenaica),厄立特利亞(Eritrea),意領索馬利蘭,杜第克尼斯羣島(Dodecanese Islands)。

西班牙——卡內利羣島( Canary Islands),美利拉與修塔(Melilla and Ceuta) (以上各地,憲法上均係西班牙的一部分,)西屬摩洛哥(保護國,)利俄多羅(Rio d'Oro),伊夫尼(Ivni),斐南多波(Fernando Po),西屬歧尼。

日本——朝鮮、臺灣、澎湖羣島(Pescadores Islands),庫頁島南部(Sakhalin),太平洋中的種種島嶼(丙種委任統治地)。

美國——夏威夷島(Hawaii—憲法上係美國的一部分,)波托里科(Porto Rico),弗琴羣島(Virgin Islands),關島(Guam),美領薩摩阿(American Samoa),阿留西安羣島(Aleutian Islands)。

南非聯邦——西南非洲(South-West Africa)—丙種委任統治地。

澳大利亞——巴普(Papua),新歧尼與拿魯(New Guinea and Nauru(註三))丙種委

任統治地。

新西蘭——西薩摩阿（丙種委任統治地，若干太平洋中的附屬小島。

## 二 什麼是主要的工業原料

『殖民地區域』可以像上面那樣很容易地列舉出來，但是特殊的『殖民地原料』，比較起來卻很難闡明了。除了橡皮或者錫（註四）之外，就沒有什麼重要的原料，在殖民地區域以內是很過分地生產的。椰子核(Copra)和棕櫚油(Palm oil)幾乎全是殖民地的產物，這是事實。但是牠們和其他的植物油，大都可以相替而用——顯著的是美國的棉花子油(American Cotton-seed oil)和印地安的野豆(Indian Groundnuts)——因此不同的油不能够正當地來分別討論。

所以最好還是放棄了專門討論殖民地區域以內的生產的嘗試，而首先決定什麼是主要的工業原料，再看牠們是否在殖民地裏生產，以及殖民地供給這些原料到什麼程度。

『現代工業的基本材料』新近戈培爾博士(Dr. Goebbels)說（註五）『是煤、鐵、石油、棉花、橡皮……和銅。』除了這些，選擇的方法必得有些武斷的；但是可以分爲四大類：（一）金屬；（二）非

金屬礦產；  
(三)橡皮和織物纖維；  
(四)植物油。

金屬 在金屬之內，「鐵」斷然是最重要的。工業化國家的整個經濟生命，都依賴着牠的適當的和充分的供給，無論是鐵礦沙、銑鐵、鑄鐵、鍛鐵，或者是鋼。鐵的許多用途裏，主要的大約是鐵路、鋼的建築物、機械、汽車，以及石油工業。

主要非鐵的礦產——銅、鉛、鋅、錫和鋁——不可以和鐵比擬，不過也是很重要的。因為「銅」有高度的傳導性，並且很容易製成物件，所以牠有特殊的價值。主要的需要是關於電的工業，但是在印刷底版和烹飪器具裏也需用巨大的分量。汽車和機械裏也用得很多。「鉛」是可鍛的，在製成薄片和管筒裏有很大的價值，電料（就是蓄電池）和軍需品裏也需要牠。「鋅」或者「亞鉛」生產的一大半，是用在製造鍍鋅的鐵——鐵片上加了一層很薄的鋅，以避免生鏽。「錫」大都製成錫皮，薄的鋼片上加了一層錫的薄膜，用以裝置食物；錫片和蒸溜管需要純粹的錫。「鋁」（從鐵礦土裏取得的）是普通金屬裏最輕的，用以製造烹飪的器具，內部燃燒的引擎，以及其他種種不同的用途。除了牠們各別的用處之外，這五種金屬自己互相混合，或者和其他的金屬混合，可以

成爲有價值的合金。這些合金裏最著名的是青銅，銅與錫的合金，以及黃銅，銅和鋅的合金；鋁的種種合金，如堅鋁（Duralumin），具有好的機械的堅忍強硬性，在飛機和汽車製造裏用到牠們。

另外一組的金屬，包括錳、鎳、鉻、鈮、釩和鉬，主要的用途是製造汽車工業裏某種特別需要的鋼。「錳」實在是許多種鋼的製造裏所必需的。對於侵蝕，「鎳」和鋼的合金有特殊的抵抗性；牠們在軍事上的價值也很著明，但是工業上的需要，尤其在汽車業裏亦很大。「鉻」的用途是製造鋼的保險箱，鋼板，以及不鏽的鋼。在極高的溫度裏，「鈮」有保持堅硬的特性；對於高速度的機件和磁鐵，鈮有特殊的價值。雖然這些金屬的用途，大都是製造特種的鋼（製鋼業需用百分之九十五左右的全世界所生產的錳），但是牠們也有其他有價值的性質。這樣鈮就用來做電燈泡裏的白熱絲，而「釩」和「鉬」在化學及鋼業裏都有用處。

還有兩種金屬需要注意。「水銀」在許多金屬裏，處於普通的溫度之下，有保持流質的特性。科學儀器以及和其他的金屬合併製成軟而易於溶解的汞膏裏，牠是用得很多的。「鎢」是合金裏另一個重要的分子，尤其是製造任重物和範型。

貴重的金屬 「金」「銀」和「白金」有特殊的地位。各種都有些在工業上的用途——尤其是白金，在製成電的白熱線裏有很大的價值。但是牠們的重要，是在牠們為貴重金屬的固有價值裏。嚴格地說來，牠們在工業材料的檢討裏，應該除外。不過在另一方面，這些貴重金屬對於生產牠們的國家在外匯的地位上，有利的效力是很顯著的；討論一個大部關於外匯困難的問題裏，把牠們除外，好像是愚笨的。

非金屬的礦產 關於非金屬的礦產，煤和石油是突出的。「煤」顯然是有根本上的重要。然而陸地上，空中，和海洋裏所用的內燃機，很快地發展，「石油」幾乎和煤一樣的重要了。和這兩種燃料匹敵的動力唯一來源是電——除了可以得到充分水力的地方之外，電力也是從牠們獲得的。「菱苦土」是鋼和銅的溶爐裏面鹹性壁磚的材料。牠也是一種建築材料；在需要輕量的地方，牠可以用來代替鋼鐵。「石綿」兼有可貴的柔韌性和不燃燒性。因此在避火的牆和帳幕裏，牠卻是不可少的；但是牠主要的用途，還是作為汽筒汽鍋管上的包紮材料。關於熔罐和潤滑劑，「石墨」有重大的價值。最末，還有主要的化學材料——硝酸鹽、炭酸鉀、磷酸鹽和硫黃。「硝酸鹽」「炭酸

鉀」和「磷酸鹽」的主要用處是作為肥料，然而強烈的炸藥裏，也需要硝酸鹽。從「硫黃」或「黃鐵礦」裏提出來的硫酸，有許多工業上的用處，如染色、漂白，以及製造蘇打。

橡皮 「橡皮」需要的大量擴展，幾乎全由於汽車工業。世界上橡皮的三分之一，都用來製造美國的汽車輪胎。

織物纖維 關於織物纖維，「棉花」，以及比較起來相差甚多的「羊毛」，乃是最重要的。在國際貿易裏，棉花的體積實在比其他的物品都多；譬如日本進口貨的總值裏，棉花佔有百分之三十二。「絲」是另一個重要的材料，但是牠的地位很快地被「人造絲」搶去了，這是從木漿、木屑、或廢棉花裏製造出來的。「亞麻」主要的用途是製造葛布，然而在線和帆布裏都用到牠，最末，還有重要的一組是較粗的纖維，如苧麻、大麻、馬尼刺大麻和西沙爾麻。雖然這些材料有時可以相替而用，但是各個都有特殊的性質。這樣「苧麻」就比「大麻」的價值廉些，不過是不耐用的；除了做袋和布之外，還是氈毯和油布的材料。「大麻」和「馬尼刺大麻」是用來製繩索的，都能够抵抗海水，但是馬尼拉大麻的價值廉些，現在牠是船上繩索的主要材料了。「西沙爾麻」和馬尼刺

大麻一般的堅強，但西沙爾麻繩比馬尼刺大麻繩漲得大些，因此不合於船上的幾種用處。西沙爾麻其實大都用爲紗細的繩。

植物油 近年來，許多用途裏都大規模地把植物油來替代動物的脂肪。牠們對於這個檢討，有些是不相關涉的，因爲牠們大都用來製造幾種食料，尤其是人造乳酪、脂油和芻料。但是牠們在工業裏的用途也是同樣重要，顯著的是製造肥皂、潤滑劑、蠟燭和油漆。

植物油是從各種的種子和硬殼果裏提出來的，其中最重要的「棉花子」、「黃豆」、「花生」、「椰子」（油星從「椰子核」或乾的仁裏榨取的）、「棕櫚油」（「棕櫚」和「棕櫚核」的油）、「芝麻」、「油菜子」（一種是叫「椰菜子」）、「蓖麻子」和「亞麻仁」。大概說來，這些不同的油都有特殊的性質，這樣使牠們適合於某種特別的用途。這樣「亞麻仁油」乾了之後，有光滑和堅硬的平面，所以可以用來製造油漆；「蓖麻子油」是不會乾的，所以適合做潤滑劑，諸如此類。但是各類的油完全可以相替爲用的，並且在同一的市場上直接競爭着。

木材 不但建築業需要巨量的木材，紙和人造絲的基本材料也是牠。

這個簡短的檢討，顯示所枚舉的每一種材料，在一個工業化的國家裏都履行一個非常重要的職能。驟然看起來，凡是國內供給不足的地方，似乎取得國外供給的自由是真不可少的。這大都是正確的，但是應該記好兩個重要的條件——可能的代替物和人造的類似品。植物油和較粗的織物纖維能够相替爲用，已經說過了。在某種限度以內，煤、石油和電也是可以互相交換的燃料。鋁也是富有變通性的材料，近年已經大規模地用來代替銅（尤其在德國）和錫。

至於人造的類似品，硝酸鹽是一個顯著的證例。在大戰之前，所有的國家都依賴着智利的供給；但是在今日，世界上需要的十分之九，都由人造類似品的硝酸鹽補充了。另一個極有關係的發展，就是從煤裏提煉石油；這方面最主要的國家是德國、英帝國和法國。在德國，據希特勒（Herr Hitler）說，「德國燃料供給問題，現在牠的重要是顯著而能够感覺到的，可以說是已經制勝了。關於德國燃料的來途是自由的。」（註六）但是關於英國，「國家已經達到了，或者在最近的將來有達到從煤的來源裏提取所需要的石油的地步，那還是無稽之談。」（註七）意大利，這是可以注意的，「沒有她自己的煤礦……在這方面還沒有任何發展。」（註八）和其他幾個歐洲的國家相

同，意大利從農作物裏榨取酒精，來供給她燃料需要裏很小的一部分。不過這是一個成本很大的方法，和從煤裏提取石油相比較，發展的希望一定更小。在競爭試驗的程序裏，人造類似的橡皮進步得很快，但是不論希特勒的斷言到底如何，說什麼牠的「耐久性要超過真正橡皮的百分之十到百分之三十」（註九）牠的生產在商業上還不合算。近來，意大利報紙上發表了許多關於用牛奶奶製造羊毛的消息，但是這種新的出品顯然有很嚴重的技術上的缺點。

### 三 世界上供給的來源

這些主要的原料生產在什麼地方，殖民地的生產重要到如何的程度？

回答這些問題，祇好詳細研究每個國家在各樣材料的世界生產裏所占的成分。附錄五的四個表裏，便載明了這些數字。祇好說是大概正確的，因為有許多生產的統計，尤其是中國的和蘇聯的，最好的常常不過是大概的估計。還有，有時必得要採用年分不同的數目，或者竟用出口的總數，而丟棄生產的總額。我們當然可以把中國的和蘇聯的不加入計算，但是得到一個世界生產的總目，似乎比專在較小的範圍以內求得完全的正確更加可貴些。

這些表顯示一九二五年到一九二九年裏生產的平均額，以後可以得到適當數字的最近一年——一九三四年——的生產。一九二五年到一九二九年代表近年來最近於通常的景氣的一個時期；也是許多原料的出產達到牠們的最高峯的時期。但是近來一年的數字也要顧到的，因為

從一九二五年到一九二九年的一個時期迄今，在幾樁事件裏，各個生產國家的相對的重要，已經有許多顯著的改變了。這受到影響的材料裏面最重要的是銅（北羅提西阿生產要超過美國的許多）但是在下面的幾樣裏，更有驚人的變化：錳（蘇聯超過了印度原有的首位生產額）鎢鑛（蘇聯超過了南羅提西阿。）白金（加拿大超過了蘇聯。）蘇聯在鐵和金的生產方面的擴展，是很重要的。

然而很明顯的是現今生產的數字，也往往不會把可能的生產量指示出來。生產成本的貴昂，運輸的困難，或者近處就可以得到足夠的供給，常常阻止已經知道的富源的發展。尤其像煤鐵這種的材料，世界的許多地方都有生產，因此殖民地上的這種富源，卻很少開墾的。甚至於有許多富藏，簡直還沒有發現。還有，在這個時期裏，一個國家是很大的生產者，牠必定加速牠富藏的盡絕。這樣，現在美國石油的生產，佔了世界產額的百分之六十，而英帝國，伊蘭(Iran)和伊拉克(Iraq)所生產的，祇有百分之五，但是依照着估計，美國的富藏祇有世界總額的百分之十四，後者卻有百分之一十六。總之一九三四年的生產數字或者不是一九四〇年的指南，更不必說一九五〇年了。

在下面的表裏，列舉了緊要的原料，凡是一個國家的生產超過世界生產百分之十的，都包括在內。這顯示哥培爾博士（Dr. Cobbel）所說的六種「基本材料」（除了橡皮和銅之外），大部分的生產都在自主國。橡皮纔是唯一重要的材料，可說真正是殖民地的壟斷物——馬來亞和荷屬東印度所種植的橡皮，完全奪得南美洲和中美洲野橡皮的地位了。

### 原料的主要生產地（1）

| 原<br>料<br>名 | 所<br>有<br>的<br>殖<br>民<br>地 | 各<br>國<br>及<br>各<br>區<br>域 |                  |                  |              |        |        |
|-------------|----------------------------|----------------------------|------------------|------------------|--------------|--------|--------|
|             |                            | 第<br>一                     | 第<br>二           | 第<br>三           | 第<br>四       | 第<br>五 | 第<br>六 |
| 鐵<br>礦<br>沙 | 三·四<br>(%)                 | 法國<br>二·七<br>(%)           | 美國<br>二·二<br>(%) | 蘇聯<br>一·八<br>(%) |              |        |        |
| 銅<br>(2)    | 二·一·三                      | 智利<br>二·〇                  | 美國<br>一·六        | 加拿大<br>一·三       | 北羅提西阿<br>一·二 |        |        |
| 鉛<br>(2)    | 〇·四                        | 美國<br>一·九                  | 澳大利亞<br>一·七      | 墨西哥<br>一·二       | 加拿大<br>一·二   |        |        |
| 鋅<br>(2)    | 一·五                        | 美國<br>一·八                  | 加拿大<br>一·〇       | 澳大利亞<br>一·〇      |              |        |        |
| 錫<br>(2)    | 五六·九                       | 馬來亞<br>二·一                 | 波利維亞<br>一·九      | 荷屬東印度<br>一·七     |              |        |        |

|          |   |      |      |    |      |      |        |    |     |    |
|----------|---|------|------|----|------|------|--------|----|-----|----|
| 鐵<br>礦   | 土 | 一三·一 | 法國   | 一三 | 法國   | 一三·一 | 法國     | 一三 | 意大利 | 一〇 |
| 錳<br>礦   | 沙 | 一三·七 | 蘇聯   | 六一 | 印度   | 一四   | 金海岸    | 一二 |     |    |
| 鎳        |   | 九·〇  | 加拿大  | 八四 |      |      |        |    |     |    |
| 鉻<br>礦   | 沙 | 一二·三 | 蘇聯   | 二八 | 土耳其  | 一八   | 新卡雷多尼亞 | 一二 |     |    |
| 鈷<br>礦   | 沙 | 一五·六 | 中國   | 三三 | 印度   | 二四   | 美國     | 一三 | 馬來亞 | 一一 |
| 鉬<br>鉛   |   | ?    | 美國   | ?  |      |      |        |    |     |    |
| 釩        |   | ?    | 祕魯   | ?  | 西南非洲 | ?    | 北維提西阿  | ?  |     |    |
| 銻<br>(2) |   | 〇·七  | 中國   | 六五 | 墨西哥  | 一〇   | 波利維亞   | 一〇 |     |    |
| 水<br>銀   |   | 無    | 西班牙  | 三五 | 意大利  | 三一   | 美國     | 一七 |     |    |
| 金        |   | 六·四  | 南非聯邦 | 四七 | 加拿大  | 一三   | 蘇聯     | 一一 | 美國  | 一〇 |
| 銀        |   | 一·三  | 墨四哥  | 四一 | 美國   | 一四   |        |    |     |    |
| 白<br>金   |   | 〇·一  | 加拿大  | 五〇 | 蘇聯   | 一四   | 哥倫比亞   | 一四 |     |    |
| 煤        |   | 〇·三  | 美國   | 三四 | 英國   | 一〇   | 德國     | 一二 |     |    |

|   |   |      |         |          |          |
|---|---|------|---------|----------|----------|
| 石 | 油 | 三·七  | 美國……五九  | 蘇聯……一二   | 委內瑞辣……一〇 |
| 石 | 綿 | 〇·五  | 加拿大……五六 | 蘇聯……一七   |          |
| 石 | 墨 | 四六·〇 | 朝鮮……二八  | 奧地利……一六  | 德國……一六   |
| 葵 | 苦 | 土    | 無       | 蘇聯……四二   | 錫蘭……一〇   |
| 炭 | 酸 | 鉀    | 〇·七     | 德國……五九   | 美國……一    |
| 鹽 | 酸 | 鹽    | 五二·〇    | 美國……二九   | 突尼斯……一三  |
| 硫 | 黃 | 黃    | 〇·六     | 美國……七二   | 意大利……一〇  |
| 硫 | 化 | 礦    | 三·四     | 西班牙……三三  | 日本……一三   |
| 橡 | 皮 | 皮    | 九六·一    | 馬來亞……四六  | 挪威……一三   |
| 棉 | 花 | 花    | 二·五     | 美國……四九   | 意大利……一   |
| 羊 | 毛 | 毛    | 二·三     | 澳大利亞……二七 | 印度……一〇   |
| 苧 | 苧 | 苧    | 〇·三     | 印度……九九   |          |
| 大 | 麻 | 麻    | 六·二     | 蘇聯……四七   | 意大利……一八  |

|       |      |        |    |          |    |          |    |
|-------|------|--------|----|----------|----|----------|----|
| 亞麻仁   | ○一   | 阿根廷……… | 四九 | 蘇聯………    | 一四 | 印度………    | 一三 |
| 椰菜子   | 無    | 印度………  | 八四 |          |    |          |    |
| 芝麻    | 八〇   | 印度………  | 七四 |          |    |          |    |
| 棕櫚油   | 九八·八 | 奈基利阿…… | 四三 | 荷屬東印度……  | 一二 | 比屬剛果……   | 一四 |
| 橄欖油   | 一二·九 | 西班牙……… | 三二 | 意大利………   | 三一 | 希臘………    | 一五 |
| 椰子核   | 六四·四 | 菲列濱……… | 三四 | 荷屬東印度……  | 三〇 |          |    |
| 花生    | 二八·五 | 印度………  | 五五 | 法屬西非洲……  | 一三 |          |    |
| 黃豆    | 一一·四 | 滿洲………  | 七七 |          |    |          |    |
| 綿花子   | 二·四  | 美國………  | 四四 | 印度………    | 一八 | 中國………    | 一二 |
| 馬尼拉大麻 | 無    | 菲列濱……… | 九九 |          |    |          |    |
| 絲     | 三·一  | 日本………  | 七八 | 垣干宜卡………? |    | 墨西哥………?  |    |
| 西沙爾麻  | ?    |        |    |          |    | 荷屬東印度……? |    |
| 亞麻    | 無    |        |    |          |    |          |    |
| 亞麻絲   | 無    |        |    | 蘇聯………    | 七七 |          |    |

(1) 這個表顯示了任何國家的生產在世界供給總額裏的百分比，祇要那個國家的生產是超過一九三四年總額的百分之十。

(2) 鑄裏所包括的金屬成份。

整個生產數字裏最顯著的特點，就是美國地位的優越，她是煤、石油、棉花、鉛、鋅、磷酸鹽、硫黃和鉬的主要生產者；至於在鐵、銅、銀、鐵礮土和羊毛的生產裏，她佔了第二位；並且她有金、木材、鈷、水銀和菱苦土的重要的富藏。此外唯一有相當重要的政治單位是整個的英帝國——就是大不列顛和殖民地，自治領和印度——這些地方富源的總額，金（百分之七十一）橡皮（百分之五十八），錫（百分之四十二），苧麻（百分之九十九），鎳（百分之八十六），鉛（百分之四十三），鋅（百分之三十二），石綿（百分之七十一），白金（百分之五十九），以及各種的植物油，都佔有世界供給裏的重要地位。雖然各自治領是自主的，但是帝國內密切的連絡，顯然使得這種情形有非常重要的意義。

第三位無疑地是屬於蘇聯，她的很快的發展是表裏的一個特色。在鐵（百分之三增加到百分之十八）錳（百分之二十八增加到百分之六十一）菱苦土（百分之十三增加到百分之四十二）鉻礦沙（百分之七增加到百分之二十八）石綿（百分之七增加到百分之二十七）金（百分之四增加到百分十一）等等方面，蘇聯生產裏的進展尤其顯著。這樣，現在蘇聯是六種材料——亞麻、大麻、木材、錳、菱苦土和鉻礦沙——主要的生產者，並且是另四種，包括石油，的次要生產者。

大約次要的就是另外三個組合而成的單位——大不列顛、法國、荷蘭，以及她們的殖民地。（雖然整個的英帝國已經討論過，但是自治領的獨立地位，使得不能不把大不列顛的情形，和牠們分開討論。）（註一〇）

大不列顛的煤的生產，祇次於美國；馬來亞是橡皮和錫的主要生產者，奈基利阿是棕櫚油的。法國在鐵礦沙和鐵礦土的生產裏，佔着第一位，炭酸鉀（產於亞爾薩斯——Alsace）佔着第二位，而突尼斯、摩洛哥和阿爾基利阿，合併供給世界的磷酸鹽是百分之四十。荷蘭自己不是一個生

產者，但是荷屬東印度卻產出橡皮、錫、椰子、和棕櫚油等的重要供給。

不過有十幾個獨自組成的單位，也很顯著地富於天賦，和這些殖民地帝國相匹敵——如印度，若干英帝國中的自治領（尤其是加拿大）中國、西班牙、以及幾個美洲的共和國。加拿大事實上壟斷了世界的鎳（百分之八十四）她在石綿和白金（這是蘇聯真正喪失了地位的一個證例）的生產裏，佔着首位。她佔着鋅、木材和金的生產的第二位，並且有銅和鉛的重要富源。澳大利亞佔着羊毛的第一位，鉛的第二位，鋅的第三位。南非聯邦供給世界的金的半數，她和新西蘭供給巨量的羊毛（各百分之八）。印度在事實上產生世界所有的苧麻，以及落花生、芝麻和油菜子的大部分；而她還佔着棉花、錳和鈷（在緬甸）的生產的第二位。其實，由於自治領和印度，整個英帝國纔可以說是自給自足的。

以上所提及的那些有相當重要的其他國家中，中國佔着黃豆的生產（雖然滿州是最大的出口者），以及其他兩種比較稀少的金屬（鈷和錫）的首位。她的棉花和絲，也很重要。西班牙在水銀、硫化礦和橄欖油的生產裏佔第一位。

在中美和南美的共和國裏，智利現在是銅的主要生產者；她也是唯一的出產天然硝酸鹽的。但是當歐戰的時候，德國迫不得已，於是大規模地製造人造的硝酸鹽；而自歐戰迄今，無疑地是爲了軍略上的理由，所有重要的國家都追隨着學德國的辦法了。這樣，現在智利祇供給世界需要裏的十分之一，並且在事實上，人造的硝酸鹽已經有如此堅固的地位，再把牠列入原料的表裏，覺得是多餘的了。墨西哥在銀的生產裏佔着首位，並且有西沙爾麻、鉛和石油的重要富源。委內瑞拉的石油生產，祇有美國和蘇聯超過牠。波利維亞佔着錫和銻的生產的第二位，祕魯佔着鈍的第一位。阿根廷的羊毛，尤其是亞麻仁，是很重要的。不久以前，巴西的錳（佔世界生產百分之十）是很著名的，但是現在都停止開採了。

至於不滿足的國家，（註一）德國是炭酸鉀的最大生產者，而日本是絲和石墨（在朝鮮）的最大生產者。至於其餘的，除了德國的煤和鋅（占世界生產百分之九），比較起來她們是不重要的生產者。在若干次要的貿易品裏——如大麻、硫黃、水銀和橄欖油——意大利是第二個最大的生產者。

這些富源在各洲的分佈情形，也不是沒有趣味的。下面的表是牠的摘要，並且也涉及幾種主要的糧食：

(一) 原料(註一三)(和世界生產的百分比)

| 年      | 份    | 歐<br>(蘇聯除外) | 洲<br>(包括蘇聯) | 北<br>美 | 洲<br>中南美 | 洲<br>非 | 洲<br>亞 | 洲<br>海 | 洋 | 洲 |
|--------|------|-------------|-------------|--------|----------|--------|--------|--------|---|---|
| 一九二五—九 | 二五·九 | 三三·八        | 三九·八        | 五一     | 二·九      | 一六·二   | 二二     |        |   |   |
| 一九三三   | 二九·〇 | 三六·九        | 三一·九        | 五·〇    | 三·七      | 二一〇·一  | 二·四    |        |   |   |

(二) 食糧(註一三)

| 年      | 份    | 歐<br>(蘇聯除外) | 洲<br>(包括蘇聯) | 北<br>美 | 洲<br>中南美 | 洲<br>非 | 洲<br>亞 | 洲<br>海 | 洋 | 洲 |
|--------|------|-------------|-------------|--------|----------|--------|--------|--------|---|---|
| 一九二五—九 | 二九·九 | 四二·三        | 二五·八        | 九·五    | 三·〇      | 一七·五   | 一·九    |        |   |   |
| 一九三三   | 三一·一 | 四五·一        | 二二·一        | 九·四    | 三·二      | 一八·〇   | 二·二    |        |   |   |

## 四 殖民地生產的重要

以上的檢討，完全是世界生產和殖民地生產的比較，有減少殖民地富源的重要的傾向。因為殖民地大都很少是工業化的，所以能够輸出牠們出產的大部分，而一個工業化的國家，雖然是極大的生產者，但是竟會是那種材料的純粹的輸進者。（在一九三四年，美國鋅的生產佔世界的百分之二八·四，而北羅提西亞祇佔百分一·四，但是北羅提西亞卻是較大的輸出者，這是一個極端的證例。）

所以在幾方面，純淨的輸出數字比生產數字有更好的意義。但是這些是非常之難得到的，主要的困難是常常祇有這種出產的很小的一部分，在輸出的時候保持牠原有的狀態，其餘的大都在輸出之前，多少經過一番製煉，這樣消滅了，比較的任何基礎。（註一四）

就是單單比較生產數字的時候，也顯然有兩個殖民地區域是很重要的世界原料的來源，英

領馬來亞和荷領東印度，尤其是錫和橡皮。除此之外，殖民地區域雖然出產很多種的物產，祇是極少幾種材料的重要生產者；然而牠們將來發展的種種可能性，卻不可以忽視的。

非洲附屬地 因為現在公共的興趣都專注着非洲，下面的表把非洲附屬地的一部份和其他的附屬地分清。上面所舉的兩個半壟斷的原料，都不是生產在非洲的外，因此立刻顯示出來，唯一「非洲的」產物是「棕櫚油」，這樣東西由非洲附屬地供給世界需要總額的百分之七六·八。

此外非洲附屬地在供給上稍許有些影響的材料，是「磷酸鹽」（生產在突尼斯，法領摩洛哥和阿爾基利阿）、「花生」（大都生產在法領西非洲，奈基利阿和加姆俾阿）以及「銅」（生產在北羅提西亞和比領剛果。）因為工業上的重要，有幾樣較小的資源需要特別提及；例如，金海岸的「錳」（佔世界生產百分之十二），使英帝國處於自給自足的地位；坦干宜卡的「西沙爾麻」；「西南非洲和北羅提西亞的「銳」，產生這種材料的地方很少，而上面的是最重要的裏面的兩處；馬達加斯加的「石墨」（佔百分之七）以及奈基利阿（佔百分之四·四）和比領剛果（佔百分之三·七）的「錫。」

下面的表顯示出葡萄牙、意大利和西班牙諸國的非洲殖民地的相當貧乏，當然這並不指出牠們潛藏的財富。

非非洲附屬地 非非洲附屬地，除了橡皮的生產——大都出產於英領馬來亞（佔百分之四十六）荷屬東印度（佔百分之三十七）和錫蘭（佔百分之八）——佔優勢外，其他重要的產物是（椰子核）荷屬東印度（佔百分之三十）英領馬來亞（佔百分之九）和新歧尼（佔百分之四·三）「錫」英領馬來亞（佔百分之三十一）荷領東印度（佔百分之一六·八）「石墨」日領朝鮮在一九二九年的生產祇佔百分之十四，現在卻佔百分之二十八了；以及「棕櫚油」和「棕櫚核油」大都出產於荷領東印度。

這個表裏很顯著的地方，就是英國屬地——馬來亞和錫蘭，以及荷領東印度的富饒。假使英國方面再加上馬來亞的「錫」（佔百分之十一）和英領歧阿那的「鐵礮土」（一九二五到一九二九年之間佔百分之十一·五，現在卻祇佔百分之五·二）荷蘭方面加上荷屬歧阿那的「鐵礮土」（佔百分之七·九）那末英國和荷蘭的地位更要強固了。

非非洲附屬地其他需要特別提出的資源，祇有法領新卡雷多尼阿的「銻」（佔百分之十二）和鎳（佔百分之九），鎳是特別重要，因為除此之外，加拿大幾乎可以壟斷世界的生產。

委任統治地之貧窮 在下面表裏，非洲部分和非非洲部分所顯示出來的最令人注意之點，就是委任統治地除了西南非洲出產的銣，坦干宜卡的西沙爾麻，拿魯的磷酸鹽（佔百分之四·三），以及巴雷斯泰恩現在起始開採的炭酸鉀之外的資源的可憐情形。這樣，說什麼「德國在外匯和原料上的現況，如此不利，大都由於她的喪失殖民地」，以及「牠們的歸還，對於經濟景氣的恢復，一定大有貢獻」，是不甚合理的。在一九一一年，德國輸入原料的總額（食料除外）是二七〇、〇〇〇、〇〇〇鎊，而從德國殖民地運輸到德國的祇值二、一〇五、〇〇〇鎊。（註一五）

### 殖民地生產對於世界生產的百分比①

| 原<br>料<br>名<br>稱 |             | 非<br>洲<br>部<br>分 |                  |                  |                  |                       |        |
|------------------|-------------|------------------|------------------|------------------|------------------|-----------------------|--------|
| 英<br>國<br>的      | 法<br>國<br>的 | 比<br>利<br>時<br>的 | 意<br>大<br>利<br>的 | 葡<br>萄<br>牙<br>的 | 西<br>班<br>牙<br>的 | 委<br>任<br>統<br>治<br>地 | 總<br>數 |
|                  |             |                  |                  |                  |                  |                       |        |



|      |     |      |      |      |
|------|-----|------|------|------|
| 燒    | 酸   | 鹽    |      | 四〇・九 |
| 黃    | 鐵   | 礦    |      |      |
| 金    |     |      | 一五   | ○・二  |
| 銀    | ③〇  | 四    | 一五   |      |
| 棉    | 花   | 一五   | 一四   |      |
| 羊    | 毛   | 〇二   | 三・四  |      |
| 絲    |     | 二〇   | 四〇・五 |      |
| 大    | 麻   |      | 二・〇  |      |
| 椰    | 子   | 一二   | 〇・四  |      |
| 棉    | 花   | 一七   | 一四   |      |
| 花    | 生   | 五・九  | 一九   |      |
| 橄    | 欖   | 一三・五 | 二・三  |      |
| 棕    | 櫚   | 一・二  | 二・〇  |      |
| 油    |     | 〇・四  | 〇・四  |      |
| 四八・四 | 七・一 | 一三・九 | 一・六  |      |
|      |     | 二・三  | 三・八  |      |
|      |     | 五・一  | 二・〇  |      |
|      |     | 七六・八 | 三・四  |      |
|      |     |      | 二・一  | 四〇・九 |





|   |   |   |     |     |       |     |     |      |      |
|---|---|---|-----|-----|-------|-----|-----|------|------|
| 棉 | 花 | 子 | —   | —   | —     | —   | ○·六 | ○·六  | 二·六  |
| 花 | 生 | — | ○·一 | ○·二 | 三·八   | 二·〇 | —   | 六·一  | 二八·五 |
| 橄 | 欖 | 油 | —   | —   | —     | —   | —   | 一·三  | 一二·九 |
| 棕 | 櫚 | 油 | —   | —   | —     | —   | —   | 三二·〇 | 九八·八 |
| 芝 | 麻 | — | —   | ○·一 | ⑤ ○·四 | ○·八 | ○·一 | 一·四  | 八·〇  |

①除了釩和西沙爾麻之外，凡是殖民地或委任統治地的工業原料，超過世界生產數字百分之一的，都列在表內。四  
南非洲與北羅提西亞大約出產世界的釩的三分之二，斐雅和坦干伊喀出產西沙爾麻的三分之一。

②鑽沙裏所含的金屬質。

③包括阿南非洲所出產百分之○·三。

④包括巴普阿所出產的百分之○·六。

⑤即出口的數字。

總之爲討論起見，假定稱爲『殖民地原料』的是殖民地和委任統治地所出產的那些超過

世界供給百分之二十的材料，那末這名單裏包括以下的幾樣——大都生產於上面所提及的領地：「棕櫚」和「棕櫚核油」（百分之九九奈基利阿，荷領東印度和錫蘭）「椰子核」（百分之六四荷屬東印度）「錫」（百分之五七英領馬來亞，荷領東印度）「燐酸鹽」（百分之五二突尼斯，法領摩洛哥，阿爾基利阿）「石墨」（百分之四六朝鮮、錫蘭、馬達加斯加）「花生」（百分之二八法領西非洲）「銅」（百分之二一北羅提西亞，比領剛果）「鉛」（西南非洲，北羅提西亞）以及「西沙爾麻」（坦干宜卡，荷領西印度）假使南羅提西亞也加在裏面，她的鎢礦沙（百分之九）和新卡雷多尼阿的（百分之一二）合併起來，這個產物也可以包括在名單之內。

有人或者會以為把食糧除去以後，不免太過分地顯出殖民地富源的不重要了。但是在附錄六裏，可以看出殖民地區域所產生的重要食糧，能够超過百分之二十的，唯有以下的幾樣：「可可粉」（百分之七四金海岸百分之四十一，奈基利阿百分之十一，法領西非洲百分之七，以及其他各處）「茶」（百分之四十八錫蘭百分之二十六，荷屬東印度百分之二十，以及其他各處）「甘蔗」（百分之三十六西印度百分之十五，坡托利科百分之六，以及其他各處）「香蕉」（百分

之三十牙買加百分之十一，卡內利羣島百分之八，臺灣百分之七；至於其他，巴雷斯泰恩出產些「橘子」（百分之七），荷屬東印度出產些「咖啡」（百分之四）和煙草（百分之二・五）（應該注意肉和牛乳的種種物品，大都由新西蘭丹麥和阿根廷供給，而麥的巨量輸出者是加拿大、阿根廷、澳大利亞、蘇聯，有時還有美國。）

## 五 主要工業國家原料的短缺

知道了這些殖民地的資源之後，不但明瞭了不滿意的國家，在主要的原料裏缺乏到如何程度，就是殖民地國家，也有不富裕的；而牠們在取給方面，一定要依賴外匯和國際的友誼。這些卻是很富有興趣的。

### 主要工業國家原料的短缺

| 原<br>料<br>名 | 殖民地英國及英帝國屬地 |               |        |                |        |         |                  |                         |
|-------------|-------------|---------------|--------|----------------|--------|---------|------------------|-------------------------|
|             | 英<br>國      | 美<br>國及<br>屬地 | 蘇<br>聯 | 法<br>國及<br>殖民地 | 德<br>國 | 意<br>大利 | 日<br>本<br>帝<br>國 | 比<br>利<br>時<br>及<br>殖民地 |
| 鉛           | —           | —             | —      | —              | +      | —       | —                | —                       |
| 銅           | —           | —             | ×      | —              | —      | —       | —                | —                       |
| 鐵           | —           | —             | —      | —              | —      | —       | —                | —                       |
| 鉛           | —           | —             | +      | —              | —      | —       | —                | —                       |
| 銅           | —           | —             | —      | —              | —      | —       | —                | —                       |
| 鐵           | —           | —             | —      | —              | —      | —       | —                | —                       |



|   |  | 石<br>油 |  | 石<br>墨 |  | 綿 |  | 石<br>硫質或硫化礦 |  | 燃<br>酸 |  | 鉀<br>鹽 |  | 白<br>金 |  | 橡<br>膠 |  | 棉<br>花 |  | 毛<br>皮 |  | 羊<br>絨 |  | 絲<br>亞<br>苧 |  | 麻<br>苧<br>亞<br>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大   | 麻               | — | — | — | — | — | — | — | — | — | — |
| 馬尼拉大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西沙爾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植物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木 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有多餘的輸出。         |   |   |   |   |   |   |   |   |   |   |
|       | ×   | 大約可以自給自足。       |   |   |   |   |   |   |   |   |   |   |
|       | —   | 一部分依賴國外的來源。     |   |   |   |   |   |   |   |   |   |   |
|       | —   | 大部分或全部分依賴國外的來源。 |   |   |   |   |   |   |   |   |   |   |
| ①     | 就是殖民地、保護國以及委任統治地。 <small>南羅提西亞除外。</small> |                 |   |   |   |   |   |   |   |   |   |   |
| ②     | 菲列賓除外。                                    |                 |   |   |   |   |   |   |   |   |   |   |

上面的表，（註一六）大概指出七個強國自給自足程度，並且把英國及她的附屬地和整個的英帝國的地位分別出來。為比較起見，比利時及剛果，捷克斯拉夫，和波蘭也包括在裏面。我們用不

到說明，就是一樣原料國內的或殖民地的供給都很充足，實際上製造者也不一定利用牠而在另一方面，一個國家不使用國內或殖民地的供給，推測起來是輸運出去的，這樣一個國家自給自足的程度，至少顯出牠原料的購買要牽連一個外匯的問題到如何地步。

表裏很顯明的特點，就是沒有一個國家或者一個政治的單位是完全自給自足的。對於許多重要的原料，大都必須依賴國外供給的來源，因為從地誌上看來，原料的根源並不是大規模地集中在一處的。老實說，取給的問題決不是領地的轉移所能解決的；唯一真正改進的可能，卻在更大的貿易自由上。

但是幾乎同樣明顯的，就是整個的英帝國、美國和蘇聯有相當完備的資源。

**英殖民地帝國** 英國自己，祇有充分的煤的供給。但是有了她的屬地、保護國和委任統治地的輔助，她有比需要更多的橡皮（馬來亞，錫蘭），錫（馬來亞，奈基利阿），和錳（金海岸）以及足量的鐵礦土（英領歧阿那），釩（北羅提西亞），石墨（錫蘭），磷酸鹽（拿魯和克利斯馬斯島），西沙爾麻（坦干宜卡）和植物油（奈基利阿的棕櫚油，馬來亞的椰子核等等），而銅（北

羅提西亞）和硫化礦（賽普拉斯）的供給也有一部分的來源了。假使南羅提西亞包括在裏面，鉻和石綿的供給也足够了。但是雖然從她的屬地和委任統治地來了這些補充物，英國在供給方面仍舊是非常的不完全，尤其是石油和棉花。

整個的英帝國 當英殖民地帝國的富源再加上自治領和印度的情形就全然改變了。其餘嚴重的不足的材料，祇是石油、炭酸鉀、錫、水銀、鉬、絲、亞麻、大麻、和馬尼刺大麻；而棉花和硫黃或硫化鑛也仍舊是不充足的。關於這些，石油的短缺是很重要的；但是足夠的供給，可以從波斯和伊拉克（Iraq）那兒英政府所管轄的石油田裏取來。

美國 在橡皮、錳、鉻、錫、錫、錫、錫、白金、石綿、石墨、絲、亞麻、苧麻、大麻、和西沙爾麻的供給裏，美國有嚴重的短缺；而鐵礮土、菱苦土、水銀、炭酸鉀和羊毛的供給，也不十分充足。名單看來是很長的，但是真正基本的材料（煤、鐵、石油、和棉花，）完全有足夠的數量——至於石油和棉花，美國實在是世界最大的生產者和輸出者。

關於蘇聯的情形，當然是比較的不正確的，但是四種基本材料的供給，看來是很足夠。現在短

缺的名單，好像要和美國的同樣的長；可是新發現的機會較多，當然可以來彌補牠們的不足。在橡反、鉛、錫、鐵礬土、鎳、鈮、銻、亞麻、馬尼拉大麻，和西沙爾麻的供給方面，蘇聯大都或完全依賴着國外的來源；至於銅、鋅、鉻、石墨、硫黃和羊毛，多少也有同樣的情形。

說到法國、德國、意大利和日本，短缺是這樣的多，最好專門檢討她們所有的部分。

**法殖民地帝國** 法國自己有充分的鐵、炭酸鉀、和鐵礬土的富源，也出產足夠的亞麻。有了她的屬地和保護國的襄助，她也可以把硫化鑛（突尼斯、摩洛哥和阿爾基利阿）、鎳和鉻（新卡雷多尼亞）、石墨（馬達加斯加）、銅（摩洛哥）以及植物油（西非洲的花生等等）來供給自己。但是這樣在比較上她仍舊是貧乏的。雖然除需要之外，她有多餘的鐵，可是關於煤、橡皮、鉛和鋅，她是處於不夠的地位，並且沒有石油和棉花——這還不過是幾個主要的短缺而已。

**德國** 在煤和炭酸鉀的供給方面，德國是有剩餘的——然而爲了製造某種的鋼，必得要輸入質地較好的煤。除此之外，在每一種的材料裏，她不是有局部的短缺，就是完全沒有了。她有鐵、鉛和鋅的供給，但是自從羅朗（Lorraine）和西利臺阿（Silesia）的一部份喪失以後，這些卻不夠

了。植物油的完全缺乏也是重要的。

意大利 在絲、大麻、水銀和硫黃的供給方面，意大利除需要之外，還有多餘；並且有足夠的鉛、鋅、鐵礮土和植物油（橄欖油）。德國至少還有煤，但是意大利卻完全缺乏所有最重要的材料，然而她有充分的水力，可以利用牠來發展水電。（註一七）就是有了殖民地，她的地位也並沒有任何的改進。

日本帝國 日本在絲和硫黃的供給方面，也有多餘，並且有足夠的煤、銅和石墨（朝鮮）但是她也缺乏棉花和石油，而她的鐵是不足以（雖然在「滿洲國」裏，她可以得到劣質的鐵。）但是「滿洲國」有充足的菱古土，可以供給日本的需要，並且還有巨量的豆、木材、鐵礮沙和油殼。中國的北部有煤、鐵和棉花，這是很可注意的。

波蘭捷克比利時 其他三個情形已經說明的國家裏，比利時是非常之工業化的，捷克斯拉夫是局部這樣的，而波蘭仍舊還是一個顯著的農業國家，但是已經開始發展某種的工業了。這些國家的情形，和「不滿足的」國家十分相像，這是很顯著的。波蘭是天賦獨厚的，有多餘的煤、鉛、鋅、

炭酸鉀和木材的出口，並且有足够的石油和亞麻。除了煤、木材、錫、菱苦土、石墨和水銀之外，捷克斯拉夫在各種材料裏都有短缺；而比利時卻是樣樣如此的。剛果祇能够供給她對於銅、錫和植物油的需要。

**食糧** 有人或者要說，專重工業原料方面，前述的分析，對於大國（註一八）相互的地位，不免容易發生曲解。因為英國依賴着輸入的食糧，比世界上其他任何的國家都要利害，這是很顯著的。就算有了她的殖民地帝國的輔助，她的情形比德國、意大利或日本的還要壞，因為除了水菓糖、可可粉、茶、咖啡和植物油之外，她的殖民地並不供給什麼，這樣使他在麥肉和牛乳的產物裏有嚴重的短缺。在另一方面，自治領是上面最後提及的幾種貨品的巨量生產者，因此整個的英帝國，當然可視為是自給自足的（雖然在事實上，英國大都依賴着丹麥和阿根廷）。至於其他的國家，美國和蘇聯是許多食糧的純淨輸出者，而波蘭和捷克斯拉夫是差不多自給自足的。在某幾樣產物上面，德國、意大利和日本是局部地依賴着國外的供給——這些裏面的重要的，在德國方面，大約是脂肪及油、水菓及鷄蛋；在意大利方面，大約是肉和魚；而在日本方面，大約是豆和麥。其實，關於原料

和食糧的各別情形，分述了有真正嚴重的差異的，祇有英國和她的殖民地帝國所組成的一個單位而已。（註一九）

（註一）參看下文「主要工業國家原料的缺乏」一節中之英殖民地帝國部分。

（註二）見一九二六年英帝國會議帝國各部關係委員會的報告。所說的自治區域就是加拿大、澳大利亞、新西蘭、南非聯邦、愛爾蘭自由邦和紐芬蘭。

（註三）拿魯係英帝國之委任統治地，由澳大利亞管轄。

（註四）看下文「原料的主要生產地」和「殖民地生產對於世界生產的百分比」二表。

（註五）在 Leipzig's Fair 所說的，見一九三六年三月一日的 *Volkischer Beobachter*。

（註六）在德國汽車展覽會開幕時的演說，見一九三六年二月十七日倫敦太晤時報。

（註七）見一九三六年三月十九日倫敦太晤時報。

（註八）見阿比西尼亞和意大利的爭端。英政府一九三六年二月發表的白皮書，頁二二。

（註九）在德國汽車展覽會開幕時的演說。

（註一〇）參看前文「殖民地區域和委任統治地區域」一節。

（註一一）這些和其他國家的短缺，參看本篇第五節。

（註一二）國聯的統計數字，包括煙草、植物油、纖維材料、橡皮、木漿燃料、金屬、非金屬礦產和化學材料。見 *World Pro-*

duction and Prices 1925-33 pp. 120-122。

(註一三)包括穀類、肉、酒、咖啡、茶和可可。同上頁 119-129。

(註一四)但是研究兩種年刊裏的每種原料的詳細貿易統計，可以得到各個生產者在輸出上相互的重要的  
一般情形。  
第—1, the Mineral Industry of the British Empire & Foreign Countries: Statistical Summary;  
2, The International Year Book of Agricultural Statisti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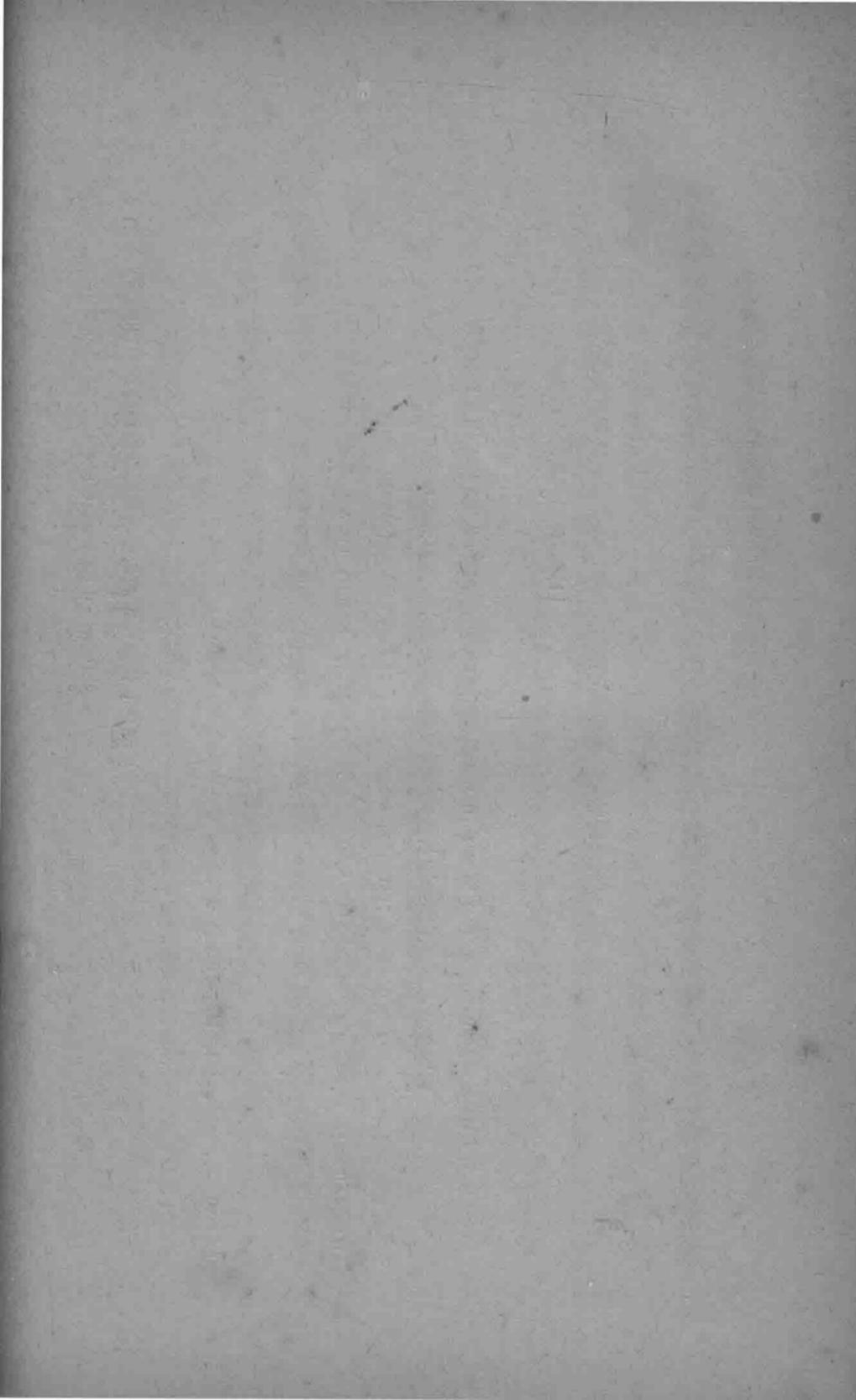
(註一五)參看“*The Necessity For Colonies*”一文。見 *Economist*, Nov. 16, 1935。

(註一六)基於以下各書：Evans Clark: *Boycotts and Peace*, Appendix I; Brooks Emeny: *The Strategy Of Raw Materials (Charts)*; Sir Thomas Holland: *The Mineral Sanction* 以及貿易  
和生產的數字。這些作者的主論並不一致，尤其是關於蘇聯。這表不過是指明各國的大體情形。

(註一七)參看 *The Economic and Financial Position of Italy*, R. I. I. A. Information Department  
Papers No. 15.

(註一八)牠們貿易的類別，參看附表二。

(註一九)關於食糧重要的生產者，以及殖民地產物的重要，參看附錄六。



## 第二篇 原料的取給問題：現在的和可能的限制

第一篇所敍述的事實，顯示了殖民地和委任統治地並不是像普通所設想的那麼重要的原料的根源。就是把食糧包括在裏面，情形也不致於有真正的改變，因為殖民地上相當重要的物產，祇有可可粉、茶、甘蔗和香蕉。然而要說嚴格的殖民地原料，並沒有什麼重要，卻是錯誤的。

第二篇是關於殖民地資源的取給問題。討論妨害不滿足的國家（不必提及別的國家）的障礙，和（一）直接的及（二）間接的限制到底有何等的關係。

第一類包含特惠的出口關稅，在給與特權裏的不公平待遇，以及國際生產者的限制計劃。第二類，間接的障礙，就是獲得市場的困難，因此不容易得到外匯。這兒殖民地國家卻負擔一部分的責任，因為牠們把帝國各部分間的優先政策施行得愈精明，閉塞了殖民地市場的門戶，他國一定更難找到牠們出口貨的市場了。在另一方面，殖民地的市場，並沒有自主國的市場那麼重要，因此

外匯的短缺，不但是一個殖民地的問題，卻是一個世界的問題。還有，在估計殖民地優先權的效力的時候，一定要記住，現在的趨勢雖然是向着相互的貿易，多邊的貿易是仍舊存在的。這樣，一個宗主國在牠殖民地區域的可靠市場裏得到利益，對於其他的國家或者會有不利的貿易，因此這些其他的國家就有多餘的外匯，可以利用牠在別處購買原料了。

不滿足的國家非常着重這個外匯問題，最好在檢討直接的障礙之前，先來處理牠。

## 一、間接的限制

### (甲) 外匯的困難

「依照我的意見，在當今的情況之下，並沒有任何的殖民地扣留了牠的原料而不出賣的情形。反之，困難卻在牠們不能夠得到有利的價格出售。」賀爾氏的這幾句話，把原料取給問題的一方面都總括地說出了。所有原料的生產在實際上都超過牠們的消費量，而各國的生產者，尤其是殖民地的，都很急切地想把他們的貨物處置掉。例如，奈基利阿輸入德國的原料，一九三〇年總值四百萬鎊，到了一九三四年祇有一百萬鎊，這對於奈基利阿是很不利的，然而這並不是牠的過失，也不是英國的。

但是還有問題的另一方面——就是缺乏償付的方法。當有些國家爲了種種的原因，很明顯地短少償付的方法，說什麼殖民地的原料，祇要能够付給牠們的價值，任何國家都可以很自由地

取得的，不過是些空話而已。在一國的關稅和通貨的區域之內，原料的購買當然可以拿貨幣來償付；但是在這些區域之外，購買者除了用貨物相易的方法，就得要用外國的通貨來付價；而得到外國通貨的方法，祇有輸出貨物或服務，募集外債，或者轉移金銀或證券。在國際貿易的障礙不影響國內貿易的情形之下，在一個國家自己的通貨區域之內，總是比較的容易購買材料的，雖然這個因數的重要性是極容易誇揚過分。

在世界經濟不景氣的最險惡的時期裏，不論一國之內或國際之間，分配和交易制度都呈現了嚴重的毀損。雖然在許多國家裏，新近已經有很可觀的復興，國際貿易仍舊是遲滯不進的。下面的數字顯示了前後不同的情形：

國際貿易（包括七十五個國家的指數）（註一）

| 量<br>值 | 一九二九年 | 一九三〇年 | 一九三一年 | 一九三二年 | 一九三三年 | 一九三四年 | 一九三五年 |
|--------|-------|-------|-------|-------|-------|-------|-------|
| 一〇〇    | 一〇〇   | 九三    | 八六    | 十四    | 七五    | 七七    | 七九    |
| 八一     | 五七·九  | 三九·二  | 三五·二  | 三四·一  | 三四·六  |       |       |
| 五七·九   | 三九·二  | 三五·二  | 三四·一  | 三四·六  |       |       |       |

（註二）

## 國內的生產（七國的指數）

|        | 一九二九年 | 一九三〇年 | 一九三一年 | 一九三二年 | 一九三三年 | 一九三四年 | 一九三五年       |
|--------|-------|-------|-------|-------|-------|-------|-------------|
| 英<br>國 | · 100 | 92.3  | 83.8  | 83.5  | 88.2  | 98.8  | 105.7       |
| 美<br>國 | 100   | 80.7  | 68.1  | 53.8  | 63.9  | 66.4  | 75.6        |
| 蘇<br>聯 | 100   | 129.7 | 161.9 | 184.8 | 201.2 | 239.1 | —           |
| 法<br>國 | 100   | 100.4 | 88.9  | 69.0  | 76.7  | 71.0  | 67.4        |
| 德<br>國 | 100   | 85.9  | 67.6  | 53.3  | 60.7  | 79.8  | 94.1        |
| 意<br>國 | 100   | 91.9  | 77.6  | 66.9  | 73.7  | 80.9  | (九二<br>八個月) |
| 日<br>本 | 100   | 94.8  | 91.6  | 97.8  | 133.2 | 128.7 | 136         |

國際貿易的分量的跌落，表明了每國在平均上，爲了牠的出口市場的縮小，被迫得幾乎要減少牠通常輸入量的四分之一。更觸目的，就是指數的值的下降，這反映着物價的悲慘的跌落；而物價的跌落，加劇了經濟的恐慌，並且是牠重要的特色。

短缺的責任。這兒不是討論國際貿易裏不景氣的原因的地方，但是不論牠的根本源由是什麼，過去幾年裏關稅定額和外匯的限制提高到了禁制的水準，大大地加重了牠們的效力，這是很明顯的。在較窮和負債的國家裏，這種經濟的國家主義的徵兆是最顯著的，而十之八九都把這種病態發生的主要責任歸諸這些國家。但是爲公正起見，必得要說明，這些國家祇有很小的黃金或外匯，作爲準備金，而有些債權國家，拒絕接受牠們的貨物或服務，來償還利息和其他的款項，或者繼續給與牠們借款，牠們祇好實施這種補救方法以自衛了。美國的關稅和法國的定額制度，比德國和意大利爲對付起見而設立的障礙，在國際間有損害更大的效果；這兩個債權國家現在已經積聚了世界金準備的三分之二，她們也不能平衡她們的國際支付，這是一定的。

在另一方面，很多人以爲德國和意大利在外匯上的困難，大都應該她們自己負責，因爲她們施行了嚴密的外匯管理，來維持她們的通貨在國際匯兌上的價值而不使牠們自己找着自然的水準。（註三）結果弄得德國和意大利的貨物，依照着外國的通貨而說，有不合理的高價，因此出口工業就受到影響了。這個評斷當然不適合於日本的；在事實上，日金低落卻是她出口很快的擴展

裏的主要因素。德國馬克的貶值，立刻就要增加她巨大的外債的償付；但是除了陶斯(Dawes)、楊格(Young)和炭酸鉀借款(Potash Loans)之外，其他的償付實際上都停止了。至於意大利，把這種論調來反對貶值，卻是無價值的，因為她的外債比較起來很小，另外一個常用的辯論，就是貶值會增加進口貨的成本。但是假使這些國家不這樣來節省牠們自己的外匯的供給，牠們對於進口貨，很可以出稍許高些的價格。

德國和意大利的政治上和貨幣上的政策，又增加了她們市場方面的困難；例證是全世界猶太人的抵制德貨，尤其在紐約，來對付國社黨(Nazi)的殘害，而意大利出口貨的三分之二的主顧，爲了懲罰她的侵略阿比西尼亞，實行制裁。

最末，這三個國家有一個共同的因素。這本小冊子不涉及重整軍備的道義方面。但是軍需工業需要額外的原料，很利害地加重了德國、意大利和日本外匯上的困難，卻是不可忽視的事實。「鐵」據戈林將軍(General Goering)說，『當使一個帝國強盛，乳油祇使人民肥壯……我們不是購買乳油，而放棄自由；就是得到自由，而沒有乳油。他們決定了買鐵。那是乳油短缺的一個原

因。  
(註四)

### (乙) 特惠的殖民地進口稅率

特惠的殖民地進口稅率和上面剛纔討論的關係很大的因素相比較，對於無殖民地國家的外匯情形影響是很小的。還有，把檢討限制在殖民地特惠的範圍以內，也是不合邏輯的。因為沒有殖民地的國家，雖然需要外匯來購買殖民地的材料；但是牠們可以在任何不受到兌匯限制的國外市場出售貨物而得到外匯；並且殖民地的市場在世界市場祇佔了很小的一部分——十分之一都不到。在額量上說來，傾向於簽訂不容他國共享的協定——不論是雙方的或者多邊的趨勢，卻有更遠大而嚴重的發展。這些裏面最重要的，大約是英帝國各部分間所訂的渥太華協定 (Ottawa Agreements)，尤其由於牠們爲了給與特惠起見，而把一般的關稅都提高了。  
(註五) 新近又成立了同類的其他經濟協定，例如一九三四年三月裏意大利、奧地利和匈牙利所簽訂的。對於這種協定，唯一的可以反對的地方自然是牠們的不容他國共享；假使這些低關稅在實際上是可以讓任何的國家加入的，就毋庸有這種的批評了。(註六)

但是現在的檢討必得要在可能的殖民地變更的範圍以內，因此來論殖民地上的壁壘。

國際門戶開放協定所統轄的區域，幾乎在所有的殖民地帝國裏，總有很大的區域，不受宗主國一般的政策所限制的，因為（一）這些區域是委任統治地，（二）牠們受制於某種的國際協定，或者（三）這些殖民地的主要業務，祇是貨品的轉運口岸。

《聯盟約》把委任統治的區域，分為三種，就是通常所謂甲、乙、丙委任統治地。（註七）在頭兩種裏，對於國際其他會員國的貿易和商業，必定要遵守門戶開放的主義。關於乙種委任統治地，這種規定就在《聯約》裏寫明的；而甲種委任統治地——這是認為將近獨立國家的地位的一種——委任統治的條例裏有這種的規定。但是在丙種委任統治地裏，不顧比利時和日本的要求，《巴黎和平會議》覺得在政治上必定要撤除這種的保障。（註八）

是否遵守委任統治地這種規定的證據，可以在委任統治國每年提交國聯的報告裏獲得；並且國聯的委任統治地常設委員會也詳細檢查和批評這些報告。委員會的委員對於提出報告的代表，可以質問，但是他們沒有自己去考察委任統治地的權力，也不能接受委任統治地裏受害者

的訴狀，因為這種的呈文祇有用書面請委任統治國轉達的一法。

門戶開放的規定看來是很嚴格地遵守的，而在實際上，非國聯的會員國——如德國和日本——也享受這種的利益，不滿足的國家好像沒有什麼理由可以鳴不平的。

有人說，（註九）不論條件如何，實際上大部分的貿易，都歸於統治的國家的。但是所有甲乙兩種委任統治地的全部貿易數字，（註一〇）表明了事實上並不常常如此；在巴雷斯泰恩、坦干宜卡和法領卡美隆，委任統治國是進口貨的主要供給者，但是在敘利亞、英領卡美隆、法領托哥和盧恩達烏隆，卻不是這樣的。

不過所有的委任統治地都是供給的重要來源，一則由於語言和通貨的關係（委任統治區域都和牠們委任統治國的通貨相連繫的），一則因為那兒的政務人員，都是委任統治國的國民，到了有相當重要的購買的時候，無論是公家的或者是私人的，自然想到他們所熟悉的本國貨了。「在一個委任統治區域裏，除了大規模的公共工程（鐵路等），必須要在國際市場裏投標之外，地方政府都向故鄉去購買一切的貨品。」（註一一）這好像違背了「經濟、貿易和工業平等」的原

則，但是至少在乙種委任統治地裏，對於這原則有一個極寬的限制，就是『委任統治國可以依照着牠以爲正當的條件和情形，自由創辦公共的工程。』委任統治國解釋這個規定的方法，時常受到抨擊。例如，在一個坦干宜卡的英國借款裏，規定所得到的款項必須花費在出借的國家裏，這種『束縛的條款』曾經判爲正當的。當一個借款不用於『主要的公共工程』上面，『束縛的條款』顯然沒有合法的理由，雖然像盧伽特爵士（Lord Lugard）所解說的，或者有可原諒的情形。『當宗主國有特別的權利，好像花費了一筆巨款而沒有任何直接的償還，——例如烏干達鐵路和慷慨的財政上的援助，——這種特殊的利益卻是有充分理由的，可說是一個公平的交換物。』（註一二）

除了這些間接的不公平待遇之外，還有一樁事情，雖然很小，卻顯然違反了『門戶開放』的原則，就是當一個關稅聯盟的各會員保持着門戶開放，委任統治地也可以加入這種的聯盟。這樣，凡是剛果河流域協定（The Congo Basin Convention）所及的區域以內英國、法國和比利時的委任統治地，都和其他的殖民地加入一個關稅聯盟了。顯然這種辦法，對於其他殖民地是有利的，因此牠們的宗主國也沾光，但是委任統治地常設委員會以爲這個可反對的一點，卻並不嚴重。

到足以禁止這種的聯盟。(註一三)

其他國際的協定 第二樁宗主國的意志不能再絕對地管轄殖民地政策的事件，而有遠大的關係的，就是那些區域裏的機會均等，已經由國際條約規定，如剛果河流域 (The Congo Basin)、摩洛哥、以及英領和法領西非洲。

剛果河流域條約 在剛果河流域裏（註一四）對於國聯的會員國，由美國、比利時、英帝國、法國、意大利、日本和葡萄牙在一九一九年九月十日所簽訂的聖日曼協定 (The Convention of St. Germain)，保障門戶開放。這個協定修改了一八八五年柏林和一八九〇年布魯塞爾的總條例 (The General Act)。在剛果自由邦有顯明的成立的可能之後，英國承認葡萄牙統轄剛果河河口的權利，法國和德國提出抗議，於是結果便是柏林總條例。這保障了各國貨物輸進剛果河流域的自由；布魯塞爾總條例修改了這個規定，允許為國庫的收入而徵收進口稅百分之十，但是不準有特惠的和轉口的稅率。在聖日曼協定的條款之下，關稅的高度並沒有限制，但是保障商務的完全平等沒有廢約的規定。不過第十五條說，在本協定有效以後，滿了十年，各簽約國將再度會

集加入從經濟上看來是必須的修改」（註一五）第十二條說，「各簽約國同意假使實行本協定的時候，發生無論任何性質的爭執，而不是外交所能够解決的，應該依照國聯盟約的規定，提交仲裁法庭判決。」

**阿爾黑西拉斯條例** 在摩洛哥，也有國際條約保障門戶的開放。這基於一九〇六年的阿爾黑西拉斯協定（The Algeciras Convention），由英、法、德、西班牙和意大利簽訂。當一九一二年法國公佈把那兒法國勢力範圍以內的區域改為保護國的時候，也申明遵守門戶的開放。但是在大戰之後，基於和平條約裏的特別條款，德國、奧國和匈牙利放棄了阿爾黑西拉斯協定裏的權利。

**一八九八年的英法協定** 在幾個西非洲的英法屬地裏，（註一六）由一八九八年的英法協定，規定兩國在這些區域之內，不施行任何互相不利的事情。所有重要的國家，也享受到這種的保障，因為牠們和這兩國所簽訂的商約裏，含有最惠國條款。這些國家裏就有德國和意大利，但是沒有日本（涉及西非洲屬地的一九一一年的英日商約，已經在一九三四年被英政府宣佈無效了，）也沒有蘇聯（現在她和英國簽訂的商務協定，關於英國的殖民地，卻沒有最惠國的權利。）

但是現在的平等看來要發生危險了，因為法政府新近建議，以爲一八九八年協定第九條裏的規定——最重要的條款——應該由英法同意而停止；並且說假使不能夠得到這種的同意，那末從一九三六年十月二十二日起始，整個的協定就要失效了。

但是無論門戶開放得如何寬大，貿易的數字顯示出來，統治的國家在這些特殊的區域，比在委任統治地裏，實際上享有了顯著的利益：

輸入：

一九三四年

法領摩洛哥（阿爾黑西拉斯條例）

法國和阿爾基利阿

四三·七%

日本

八·一

中國

五·六

比利時

五·五

|       |     |
|-------|-----|
| 美國    | 五·三 |
| 英國    | 四·五 |
| 羅馬尼亞  | 四·四 |
| 意大利   | 三·六 |
| 一九三三年 |     |

比領剛果（剛果河流域條約）

|     |       |
|-----|-------|
| 比利時 | 四三·四% |
| 英國  | 一三·五  |
| 美國  | 七·九   |
| 德國  | 六·五   |
| 日本  | 五·六   |
| 法國  | 三·一   |

一九三四年

奈基利阿（英法協定）

英國.....五五·二%

日本.....六·九

美國.....六·一

印度.....六·〇

德國.....四·七

荷蘭.....二·二

一九三四年

肖雅烏干達（剛果河流域條約）

英國.....三六·八%

日本.....一五·三

坦干宜卡

一四·四

美國

六·二

印度

五·五

德國

三·五

這個趨勢不一定是政策的結果；一部分是由於語言、通貨和公務人員的國籍等等因素，這些在委任統治方面已經說過了。在屬地裏，通常白種人口大都是宗主國的國民，和故鄉有悠久的商務上和文化上的關係，因此這些利益更增加了。

這些區域以外的政策 在大部分的非洲屬地裏，以及巴雷斯泰恩和敘利亞，門戶的開放已經有保障了（除了西非洲，對於幾個國家是不這樣的。）殖民地帝國的其他各處，帝國的關稅政策是一個獨自決定的事情。

英國 在英國的殖民地裏，除了委任統治地和上面所說的由條約規定的區域以外，自從大戰之後，帝國的特惠日日在增加。（註一七）一九二二年美國關稅委員會估計在五十五個已經有

幾種帝國特惠的英國殖民地裏的二十六個，祇有英國殖民地貿易的百分之五是受到影響的。現在的比率一定要大得多了。尤其，在渥太華會議裏，英政府負責「邀請」某幾個非自治的殖民地和保護國的政府，把新的和額外的特惠給與加拿大、澳大利亞和印度。（註一八）還有，這些和其他有效的特惠，事實上都牽連了給與別的殖民地帝國。渥太華特惠的時期是五年；而在一九三七年八月之前，不能夠取消的。牠們的多少，無法歸納起來，不過通常要比普通的關稅低到百分之三十至五十；至於有些貨物，像橡皮鞋之類，就更加利害了。

一九三四年對於織物所施行的定額制度，卻是殖民地帝國不平等待遇裏面最顯著的一個例子。在那時以前的一兩年裏，日本在這個範圍裏的競爭變得這樣利害，英政府決定，凡是沒有規定維護門戶開放的英國殖民地，都限制棉花和人造絲的織物的輸入，給與外國的定額，是基於牠們在一九二七至三一年間對於各殖民地的輸出的平均額。（註一九）除了在西非洲的之外，所有國家的輸入都受了限制；但是選擇一九二七至三一年，作為基本的年度，事實上對於日本有極大的不平待遇，因為她在一九二七至三一年那個時期裏和英國殖民地的貿易，祇有她在一九二四

年所得到的一小部分。在西非洲的殖民地裏，在法規上說來也是待遇不公的，因為依照着英法協定，除了日本的進口之外，就沒有方法限制其他國家的——這樣捷克斯拉夫和意大利就從中得利了。（註二〇）在西非洲，衣料、鍍鋅的鐵和水門汀的關稅，對於日本是有不利的差別待遇的。

下面的數字，就顯示了這個舉動的效果：日本棉織物輸入施行定額制度的英國附屬地，從一九三四年第一季的五千一百萬碼，在一九三五年的第一季裏跌落到一千萬碼；而在沒有定額制度的附屬地裏，卻從二千萬碼增加到二千七百萬碼。

法國 法國和她的殖民地，維持了很密切的貿易關係。阿爾基利阿是法國的一部分，因此包括在法國的關稅區域裏；突尼斯規定牠自己的關稅條例，而由法政府批准，對於法國的貨物給與很大的特惠。

在一九二八年四月十三日的殖民地關稅法案之下，「歸化的區域」（印度支那、馬達加斯加、瓜德盧普、法領歧阿那、馬提尼克及累羽尼翁）和宗主國享有自由的貿易，而實際上有相等的關稅；因此，牠們給與法國百分之百的特惠，也得到相同的酬報。非歸化的區域包括委任統治地，以

上所說的條約區域，和其餘的法國殖民地。最後的一種裏，祇有法領索馬利蘭特，爲了轉口貿易，有些重要的地方，維持着門戶開放的原則；在其他的領地裏（哥蓬的一部分、新卡雷多尼阿和其他太平洋中的島嶼、法領印度等等），關稅率都是很有利於宗主國的。

從一九三一年以來法國所實施的繁雜的輸入定額，對於殖民地物產的輸入並沒有任何的限制，而有些殖民地把牠們自己的定額制度，給與法國相等的利益。（註二一）結果，近幾年來，法國和殖民地的輸出和輸入的分量，有了顯著的增加。（註二二）

一九三四至三五年法國殖民地會議的報告，顯示了一種很有力的運動，贊成和殖民地帝國有更密切的貿易關係，並且也預備取消有些區域裏保障門戶開放的條約。（註二三）

荷蘭 在一八八六年，荷蘭取消了最後一個對於她自己貨物的特惠；從那時以後，她的殖民地的經濟政策，基於嚴格的門戶開放原則，因此得到世界上最寬大的美譽。到了近來，纔有待遇不公的事情發生。荷屬東印度成了日本競爭猛進的顯然目標之後，在一九三三年，公佈緊急輸入條例，授權總督，訂立應急的定額制度。（註二四）在這個條例之下所規訂的定額，關於織物、皮酒、水門汀

等等，事實上日本受到很大的不公平的待遇。

**比利時** 在比利時的兩個殖民地裏，都有條約來保障牠們的門戶公開。剛果還是一個自由邦的時候，對於柏林條約的規定有顯著的違犯，這是真實的。但是在一九〇八年剛果成爲比利時的殖民地之後，情形卻迅速地改變了，而『比領剛果也不再是爲了例外而受抨擊的主題』（註二五）在盧恩達烏隆提，因爲是一個乙種的委任統治地，門戶開放又得到額外的保障。

**葡萄牙 羅其河**（The Log<sup>e</sup>）以北的安哥拉的一小部分，在剛果河流域協定的範圍以內，因此得維護門戶的開放；而澳門是一個自由商港。但是阿左斯和馬得拉，卻在葡萄牙關稅區域之內；而所有其餘的葡萄牙屬地，對於葡萄牙的貨物，都給與很大的特惠待遇。在摩薩姆俾克，待遇大都達到百分之五十，或者還有超過這個數字的。（註二六）在安哥拉（除了在剛果河流域範圍以內的一小部分外），『葡萄牙製造品的基本關稅，祇有那些直接從外國輸入的貨物的百分之十；而從葡萄牙轉口輸入的外國貨物，在那兒已經付了進口稅，再到安哥拉的時候，祇付那直接輸入的貨物稅率的百分之八十。』（註二七）近年以來，由於一九三一年八月十七日的和一九三二年四月

二十二日的法令，先後在安哥拉和摩薩姆俾克規定激烈的匯兌限制，葡萄牙出口商人的地位弄得更有利了。因為在這些法令之下，除非對於必需品的償付都已經解決了，不准有外匯來供給奢侈品的輸入（大都由外國供給，尤其是英國。）還有，爲了葡萄牙貨物的進口而貸出外匯，有確實的優待。這樣就有二二五、〇〇〇鎊，借給安哥拉兌匯基金，以便償付葡萄牙的貨物。

近來，利用特惠的待遇來增進殖民地間的貿易，有種種的嘗試。自一九三三年起，煙草、糖、米、咖啡和其他的貨物，准許從一個殖民地上運到另一個，不必納稅，或者減低稅率，而有時免除了出口稅。

**意大利** 實際上，所有意領索馬利蘭特的商業區域，都在剛果河流域協定的範圍之內，而那兒對於宗主國有利的特惠關稅，已經設立了多年；直到一九三四年，纔完全取消。在其他意大利的屬地裏，都有特惠的關稅。一九三四年，半政府的機關雜誌 *Gearchia* 裏面的一個作者說，在「可能的和必須的」政策裏，意大利還沒有考慮到她殖民地的進口貿易。他還指示出來，別的殖民地，帝國正在採用渥太華方式的政策；「在這方面，我們的殖民地是推進法西斯政策的一個積極的

要素(註二八)

西班牙 在西領摩洛哥，阿爾黑西拉斯條例保障門戶的開放。在卡內利羣島，爲了政策上的原因，維持門戶的公開。在其他的殖民地裏，特惠卻是通例。

日本 祇有在關東租借地裏，門戶的開放是由條約維護的。在太平洋裏日本所統轄的丙種委任統治地的幾個島上，顯然並不嚴格地遵守門戶開放的原則；雖然在和平會議裏，日本要求丙種委任統治地和甲乙兩種一樣，也該應用這個原則。(註二九)朝鮮、臺灣、薩哈林和其他的日本屬地，都是「同化的」——這就是說，牠們和日本都在一個關稅同盟以內，對於外國的物產徵收相同的進口關稅。

美國 夏威夷在憲法上是美國的一部分，因此關稅制度是和美國的合成一體的。其他各處，進口稅率都給與美國物產特惠的待遇。

英帝國自治領 英帝國自治領的屬地，除了巴波之外，都是丙種委任統治地；在西薩摩阿和西南非洲，都有規定的特惠。

總之，幾乎在所有的殖民地裏，除了有條約規定的之外，非殖民地國家的出口貿易都受到限制；至於有特別條約的區域以內，在殖民地裏，進口貨的大部分是從宗主國來的，但是在委任統治地裏，委任統治國不見得就是主要的供給者。

## 二 直接的限制

### (甲) 差別待遇的出口關稅

關於取得原料的直接限制，現在必得討論。這些裏面一個例子，就是對於原料本身徵收差別待遇的出口關稅。

在許多主要農產物的國家裏，爲了國庫收入起見，施行適中的出口關稅，卻是一個通用的方法。不很發達的國家，而那兒直接稅的範圍有限，大都施行出口關稅；並且那兒國庫收入的大宗，必須在徵收進口稅，或者出口稅，有時同時在這兩種裏得來。假使如此，關於差別待遇的問題，並沒有很嚴重的可反對的地方；因此這兒略而不論。

但是在幾個殖民地區域裏，特別把這種的關稅弄成不等，使宗主國的工業或航業得到利益。（有時完全爲了軍略上的原因，）這樣引起了消費者和「窮困的」國家的不平鳴。

雖然理論上這種的不平之鳴是正當的，但是事實上並沒有充分的根據，因為在大多數的殖民地帝國裏，這種的關稅卻是很少的。

在英殖民地帝國裏，這種差別待遇的例子，祇有三個；這些都是關於錫的。馬來亞聯邦和柔佛所產生的錫鑛沙，除了到海峽殖民地（從一九〇三年起始）、英國（從一九〇四年起始）或者澳大利亞（從一九一六年起始）去鎔化的之外，都徵收禁止式的關稅。（註三〇）在大戰之後，奈基尼阿的錫鑛沙運到英國或英領地的，也受到相同的特惠。（註三一）一九一六年，對於英領西非洲輸出的棕櫚核，英國國會通過了很重的差別待遇的關稅，但是祇在一九一九年至一九二二年之間施行過。

至於其他有殖民地國家的政策，葡萄牙很廣泛地利用差別待遇的殖民地關稅，來襄助她的航業，而里斯本（她的首都）商埠的發展，大都由於牠成為殖民地產物的倉庫和轉運的中心。對於幾種的產物，法國……很久以前就徵收了差別待遇的殖民地出口稅，而從大戰以來，她把產物的種數增加了。其他的殖民地國家，在牠們的殖民地裏，通常不施行差別待遇的出口稅，雖然在

西領歧尼和意領利俾阿及索馬利蘭特，卻有這種的關稅。除了弗琴羣島，從一九一三年以來，美國不准在牠的附屬地裏徵收任何的出口稅。日本是沒有出口稅的。

這應該記牢，不但法國的，就是在葡萄牙的殖民地帝國裏，並沒有任何東西，類似原料的專賣。

### (乙) 對於開發的限制

取給的自由，不但包括依照着平等的條件購買殖民地原料的意義，還含有開發的權利。

在甲種和乙種的委任統治區域以及剛果河流域協定的範圍裏，保障商業機會均等的規定，就包含這種的權利。還有一個特別的規定，除了財政上的必須之外，禁止專利性質的特權。在其他的殖民地區域裏，各個的情形就大不相同了。

英帝國和荷蘭帝國 在英國和荷蘭的殖民地裏，除了下面的幾個例外之外，對於外國的資本，卻和宗主國的一般待遇。這樣，在英領馬來亞，種植橡皮的公司，大家知道有許多是在日本、美國、比利時、法國、丹麥、和意大利的管理之下；日本的公司在馬來亞的鐵礦和錳礦裏，也有投資。還有，在金海岸的錳礦，特林尼達德的石油，英領歧尼達德的鐵礦土裏，美國的公司都有資本。在荷領印度，投

資在橡皮裏的資本，百分之五十六是外國的，其中百分之三十是英國的，百分之八是美國的；茶的資本百分之三十是外國的，大都是英國的；棕櫚油生產的資本百分之四十六是外國的，其中百分之三十一是法國或者比利時的。(註三二)在荷領新歧尼，新近給與日本墾植棉花的特權，面積總共有二百十四平方哩——所要求的面積的十分之一。

在英國的殖民地裏，關於石油的開採纔有例外。這樣在英領洪杜拉斯、布盧奈、開曼羣島、非支、金海岸、奈基利阿、尼阿薩蘭德和特林尼達德，石油田的租借或執照，祇給與英國國民。別種的開採是沒有這種限制的，但是假使把特權給與獨辦的公司，覺得方便些，就有一種自然的偏向，和大多數帝國裏的情形一般，袒護本國的讓受人了。給與這種特許的地方，祇要在有關係的範圍之內，卻是很有效地排擠了外國人的。如其給與的特權很大，外國的反對，比較起來也愈有力。例如就英帝國而論，各國對於不列顛南非公司（The British South Africa Co.）在南北羅提西亞所享有的許多專利權，均有怨言。(註三三)祇在開礦上，荷蘭帝國纔限制外國的資本；除非外國公司的總局，在荷蘭或荷屬印度，並且牠們大多數的董事居住在那兒，纔能够得到開礦的特權。

法比葡帝國 在法國的殖民地裏，對於外國資本有範圍很廣的限制，除非一個公司三分之二的管理權是在法國人手裏的。（註三四）無疑地一部分是由於這個排外政策的結果。法國殖民地裏有許多資源，比較起來還沒有開採。（註三五）比領剛果的事業，也大都限於宗主國的國民，雖然英國有若干資本是投資在那兒的，尤其在生產甚富的卡坦加的礦業裏。在葡萄牙的殖民地裏，限制並沒有阻止外資的流入（英國的，法國的，比利時的，和美國的），尤其是在安哥拉。摩薩姆俾克還沒有好好地開發；但是那兒也有些英國的投資。

日本帝國及英自治領的丙種委任統治地 在日本帝國和法帝國一樣，外資是不歡迎的。意大利和西班牙的屬地，都不足以使投資者注意。這樣還有英自治領的委任統治地。因為這些是丙種，爲了投資的目標，並沒有規定維護門戶公開的義務。不過公平無私的原則是委任統治政府這樣重要的特色，違犯門戶開放，卻要引起嚴厲的批評。因此英國、澳大利亞和新西蘭的政府決定把太平洋瑙魯島上很有價值的磷酸鹽的富藏，在她們自己之間依照着同意的比率來專賣和分配，卻惹起了日內瓦激烈的非議。

在限制並不利害的地方，國外的投資可以用下面的方法來阻止住：把特惠給與本國國民的投資，利用政府的壓力來達到這種目的，或者施行匯兌限制。另一方面，近年來幾個國家的國民歡迎外國的投資，因為這樣可以得到更大的保障。

### (丙) 國際的限制計劃

物品統制的種種計劃，因為牠們足以引起物價的上昇，就能夠間接地限制原料的取給。但是因為牠們足以引起專利的統制的危險，所以有可以非難的地方。但是批評牠們，而說對於一個純粹是消費的國家裏的製造者不利，看來卻是沒有充分理由的。不過我們該注意這點，物價的任何的上昇，對於一個要把外匯來償付的國家，總比一個把自己的或者連繫着的通貨來償付的國家更嚴重些。

在大戰之前，統制的計劃很少應用，雖然並不是完全不知道的。但是自大戰以來，牠們卻變成了世界經濟制度裏固有的和重要的部分，而對於以下的工業原料，先後施行了這種的計劃：橡皮、錫、炭酸鉀、硝酸鹽、銅、鉛、鋅、木質纖維原料、棉花、木材、鋁和鋼。(註三六)在附錄四裏，有比較重要的計劃。

的敘述。這兒所要說的，祇涉及牠們對於消費者的影響。

牠們創設的理由 創辦這些計劃的兩個主要原因之間，應該有個區別：（一）大戰時期中十分擴展的生產能力，以及（二）世界不景氣時期中需要驟然的短縮。

（一）成本高的和成本低的生產者共同來分享戰後收縮的市場的任何企圖，卻是不合理的，而正當的方法，應該用競爭的方法，逐漸消滅多餘的供給，使供給對於需要有適宜的調整；這種的立論，好像是有道理的。在另一方面，反對這種方法的理由，以為在必須的調整有了效果之前，不能避免一個脫節和物價不穩定的很長久的時期。

（二）但是較近的計劃，必定要用一個完全不同的看法來評斷；因為「這兒所需要的，卻是使現有生產者的全體制勝這個風浪，如是可以避免能力的任何毀滅，以應付需要恢復到以前水準的時候所必不可短缺的。（註三七）

施行那些計劃的形態 但是就是有許多很好的理由來創設統制，一個限制的計劃，祇有顧到消費者的利益，纔是正當的；而那些計劃的提倡者很快就會知道，對於一個目光短小的政策的

效能，至少有三個可能的節制：（一）在計劃以外成本低的生產者出品的擴展〔參看史蒂汶生（Stevenson）計劃（橡皮）銅出口商人聯合公司（銅；錫；）（三）已經使用過的材料的『重復利用』（參看史蒂汶生計劃。）

較早的使市場枯竭的政策，不但對於引起不公平待遇的非難，應該負責，而對於統制計劃的一般的呢罵，實在也是罪魁禍首。有時這些非難是合理的；有時卻不然。例如，由於史蒂汶生的橡皮計劃，美國對英國有這種的批評。美國是橡皮最大的消費者，因為價格驟然的上升，受到很嚴重的損失，確是真實的，正像以前價格非常低的時候，美國的消費者得到便宜一般；但是在這兩種不同的情形之下，都沒有差別待遇的事實。所有的消費者同樣受到損失，不論是英國人，或者是美國人。然而在另一方面，美國人（銅出口商聯合公司）手創的第一個銅的統制計劃失敗的一個原因，就是因為那個銅出口商聯合公司開始施行差別的待遇，而把有利的給與美國的消費者。

在較近的計劃裏，曾經有種種的企圖，來避免不顧消費者的利益的失策。很明顯地，他爲了所需要的材料，不得不付些，但是從相當穩定的價格水準裏，他享受很大的利益，可以補償他多付

的損失。還有，在新構成的錫（一九三三年）和橡皮（一九三四年）計劃裏，已經委任消費者的代表，來共同商量統制的施行；並且有一種開發可能市場的努力，就是把關於材料新用途的研究，包括在計劃的條例裏。

一九三三年世界經濟會議的態度，其實，新的錫和橡皮計劃，和他們前輩的相比較，的確更接近於一九三三年世界經濟會議所見到的理想計劃：

『牠對於各方面，不論是生產者或消費者，都應該公平；牠應該策劃到可以獲得和維持一個公正的和有利益的物價水準的地位；牠對於某一個國家，不應該有差別待遇的目標；並且牠必得在重要國家的消費事業裏，獲得極度願意的合作，因為消費者和生產者，能够在公平和穩定的價格上維持定期的供給，卻有相同的關切。』

(註一) 見 League of Nations Monthly Bulletin of Statistics.

(註二) 從一九三五年十月之後，意大利不包括在內。

(註三) 另一方面，在那些以前為了通貨膨脹而實行貶值的國家裏，對於貶值發生了一種恐懼，這是決定政策時一個

緊要的心理方面的因子。

(註四)見一九三五年十二月八日 *Frankfurter Zeitung*。

(註五)據一九三一年十月二十一日出版的 *Economist* 頁七，渥太華協定對於英國關稅的影響如下：

| 外貨進口納稅的百分比在<br>百 分 之 十 百分之十一—二十<br>在 渥 太 華 協 定 之 前 | 三三·九 | 一五·三 | 四·六 |
|--|------|------|-----|
| 在 渥 太 華 協 定 之 後                                    | 二八·三 | 一一·八 | 七·七 |

不納稅的進口貨，從百分之三〇跌落到百分之二十五。

(註六)參看下文「結論」第四節。

(註七)參看國聯盟約第十一條。

(註八)參看 Quiney Wright: *Mandates under the League of Nations*, p. 474.

(註九)參看 Leonard Barnes: *The Future of Colonies*, p. 29.

(註一〇)參看附錄三。

(註一一)見 Lord Lugard: "Africa and the Powers," 刊載于一九三五年九月十九日及二十日的倫敦太晤士報。

(註一)見一九三五年九月十九日的倫敦太晤時報。

(註二)欲知詳情，參看 L. Birch: *The Demand for Colonies*, pp. 15-19.

(註三)這個區域包括比領剛果、法領熱帶非洲的一部分、葡領西非洲的一部分、盧恩達烏隆提、肯雅、坦干宜卡、烏干達、尼阿薩蘭德、桑西巴、阿比西尼亞的一部分、意領索馬利蘭特、北羅提西亞的北部、安哥拉的北部，以及英埃蘇丹的一部分。

(註四)迄今尚未有這種的集會。

(註五)奈基利阿和金海岸、達荷密和象牙海岸。

(註六)詳情參看 *Customs Tariffs of the Non-Self-Governing Colonies, Protectorates, mandated territories, etc.* (Colonial, No. 97. H. M. Stationery office, 1934.)

(註七)詳情參看 *Imperial Economic Conference at Ottawa, 1932: Summary of Proceedings and Copies of Trade Agreements (Cnd. 4174 of 1932)*; *United Kingdom-Canadian Agreement*, Art. 8; *United Kingdom-Australian Agreement*, Art. 7; *United Kingdom-India Agreement*, Art. 9.

(註八)詳情見 *Board of Trade Journals*, May-July, 1934.

(註九)參看 *How the Colonial Onota System is Working*, 見一九三五年十月四日 Manchester

Guardian Commercial; 及 G. E. Hubbard: Eastern Industrialisation and its Effect on the West, Chap. I.

(註111)參看 F. A. Haight: French Import Quota, p. 14.

(註111)法國和殖民地保護國及委任統治地的貿易在貿易總額裏的百分比。

|       | 一九三〇年 | 一九三一年 | 一九三二年 | 一九三三年 | 一九三四年 |
|-------|-------|-------|-------|-------|-------|
| 輸入法國的 | 111·五 | 111·七 | 110·九 | 111·七 | 111·三 |
| 法國輸出的 | 110·六 | 111·〇 | 111·五 | 111·四 | 110·九 |

(註111)參看 Rapports Generaux et Conclusions d'Ensemble, Vol. I, p. 228-9 and Vol. II, p. 40-41.

(註111)參看 G. E. Hubbard: Eastern Industrialisation and Its Effect on the World, p. 9.

(註111)見 B. Gerig: The Open Door and the Mandates System, p. 52.

(註111)參看 Department of Overseas Trade Report, 1929, p. 17.

(註111)見 Department of Overseas Trade Report, 1925, p. 25.

(註111) G. E. Pistoiese: "Economia coloniale de economia nazionale," in Gerarchia, Jan., 1934,

pp. 50-51.

(註一九)見 Quincy Wright: *Mandates under The League of Nations*, p. 259, note.  
(註二〇)當錫的價值是每擔四十一元，馬來亞聯邦可輸出的都徵收二·四〇元的關稅；以後增加的價值，每元徵收十二分。除非錫礦沙是在海峽殖民地、英國或者澳大利亞溶化，否則每擔就要再徵收三十元。

(註二一)特惠的輸出稅等於錫礦最高使用費——現在是百分之十一——的百分之五十。  
(註二二)參看一九三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Le Temps*。

(註二三)參看 C. K. Leith and Others: *Elements of a National Mineral Policy*, p. 75.  
(註二四)參看同上一書第七四頁。

(註二五)參看 H. Hauser: *La Paix Economique*, pp. 52-3.

(註二六)在食糧之中，咖啡、糖茶和小麥曾經也限制過的。

(註二七)見 J. W. F. Rowl: *Artificial Control Schemes and the World's Staples*, p. 63.

## 結論

完滿解決的條件 這本小冊子前幾篇中所敘述的事實，可以作為一個基礎，來判斷不滿足的國家所要求的殖民地的調整，究竟能够矯正或減少牠們純粹的經濟上的困難到如何程度。但是和以前所說的一樣，經濟祇是整個問題的一部分，關於威名、軍略和心理上的緣由，也是重要的；除非這些方面都顧到了，纔會有完全的解決。

牢記經濟的事實 但是當檢討經濟的一方面，這個敘述裏現出了若干要點，這是不該忘記的。在沒有殖民地的國家獲取殖民地的材料上加以直接的限制，無疑地是使那些國家激怒的原由，但是目前這種限制的範圍並不廣闊，也不緊要。牠們是可能的而不是真正的障礙。牠們妨害獲取原料的自由，還不及因為國際貿易不能恢復而釀成的間接限制那樣利害。這個困難的根源處處都有，並不限於殖民地（例如，在德國、意大利和日本方面，減低美國的關稅，比取消世界上所有

的殖民地對於她們貨物的不公待遇，大概更加有利些。）看來主要的補救方法，不僅僅在殖民地的調整裏面，還要在別處找尋。

還有，檢討地球上非自治區域的時候，事實告訴我們，殖民地區域祇生產世界工業原料——橡皮除外——裏面的很小的一部分。在地球面下，天然的資源是很不平均地分配着的；假使祇採用了殖民地調整的方法來應付不滿足國家的經濟需要，那末所引起範圍非常之廣大的開發也許不是那些區域裏面現有居民的利益所歡迎的。

以前所建議的解決方法，在寫這本書的時候，有一個逐漸增長的意見，以爲採用和平方法的改變，纔能避免嚴重的波瀾，並且英國的報紙以及許多小冊子，都由著名的作者撰述，建議可能的殖民地的改變；裏面有幾個忽視了，或者小看了，幾個上面所說的重要經濟事實。

建議很多，而範圍很廣，這兒把牠們作成摘要，並且附有對於牠們主要的批評，大概是很有用的。

### 一、殖民地或委任統治地的轉移 有幾個學者主張領土的轉移。例如，羅提安爵主（Lord

Lothian) 在全國和平理事會議 (The National Peace Council Conference) 演講和平與殖民地問題的時候，他說：「我不願擯除這種的可能性……因為擯除之後，我們表明願意考慮修正的態度，別國不會真正相信了。」（註一）不過就有別人非難這種的辦法。盧加特爵士 (Lord Lugard) 以為這是不合理的，除非是出於「情願的同意，或者至少在有關係的土著方面，毫無異議。」（註二）班斯氏 (Mr. Leonard Barnes) 也不贊成，說牠是「基於錯誤的心理上的解決方法，因為這樣，會永久保存了一種觀念，以為祇要在「強盜」之間有了公平的分配，殖民地的「贓物」就是合法的了。」（註三）

依照着比較嚴格的經濟理由，有人指出，和平的轉移對於外匯上的困難，或者不會解決得比所想像的那末完滿。一方面，一個國家在自己的通貨區域以內購買資源的確可以積聚些外匯，不過把牠用來償付殖民地上已有的公共債務，以及贖回現有的事業，恐怕不見得會有多餘。在另一方面，對於當地的人民，必得給與保障，這樣從加速開拓資源的一點看來，或者要減少許多這種領土上可以引人心目的地方。（註四）

無論如何，這本小冊子裏所舉的事實，已經很明顯地證實，轉移那些通常認為可以辦到的領土，卻不能供給所需要的原料。

二、創設國際的委任統治地 另一派主張把領地歸屬於一個國際的機關——一個代國聯行使職權的機關，不滿意的國家和現在的殖民地國家都有代表在內。哈蒙德氏（J. L. Hammond）建議，『殖民地問題，應當一個一個地脫離了國際抗爭的範疇，而把牠置於國際統治之下』，用一班對於國聯負責的國際公務人員來治理。唐俾教授（Professor Toynbee）（註五）的建議

大致相同，以爲開始的時候，應該先轉移某種的職務：『另一個改革……是幾種選擇出來的行政上的職務，從該地統治者的手裏，移交給國聯，而在該職務所需要的全部人員裏，共同劃出一個百分率，由國聯委派該地統治者以外的他國人民充任，並且公認這種的委派是國聯的權力之一。』

這兒又有其他的學者提出反對了：盧加特爵士主對於唐俾教授的主見表示同意，但是覺得哈蒙特氏的較廣泛的建議，雖然是一個『偉大而有吸引力的意見』，不過把殖民地的和委任統治地常設委員會的經驗來判斷，在事實上卻是不可實施的主要的原因是缺少一個『共同的標準』。

『政體採用了委員制，就算進行順利，成績也不會很好的，例如兩個很有經驗的殖民地國家在埃及和新黑布利提羣島的共管制度……』他說，假使一個人預定了幾個國家的共管制度，成功的希望看來還要少些，因為『各國對於殖民地的政策大不相同，決沒有避免傾軋的良策。從事實上說來，委派為總督的官員就要規定一切的政策，而他的國家……就成為實際上的委任統治者。』（註六）還有，該地統治者政策，就要近乎他本國的政策，而他由『別人接替之後，難免不發生變更。』（註七）他又說，『就是這個計劃是可以實施的，對於自己以為有權要求殖民地的國家，能否滿足牠們的自負之心，也很是疑問。』班斯氏根據着相同的理由，也以為這建議是難實行的。

三、擴展委任統治制 第三個具體的建議，由沙爾忒爵士（Sir Arthur Salter）（註八）本脫委區教授（Professor Norman Bentwich）（註九）以及班斯氏等之所提倡的，以為各帝國應該自動地把牠們的殖民地改用委任統治制——就是牠們的統治殖民地，『並不是基於昔日那種任意的帝國主義，而是國聯的代理者，並且依照着國聯委任統治地的規定，把些規定裏，除了其他的，應該包有乙種委任統治地的四個主要規定：（一）土著的福利該是委托的首要職務；（二）維護

門戶開放；（三）居民和土地都不應軍事化；（四）委任統治常設委員會對於委任統治者，每年應檢驗一次。（註一〇）

本脫委區教授和班斯氏還在這個建議上加上了一個緊要的規定：假使要牠有功效，委任統治常設委員會必須享有比現在更大的權力，最重要的，就是常設委員會的委員，不再應當專從委任統治者的報告裏，取得證據，他們應該有權力，自己到委任統治的區域裏去巡查。對於這點有一個非難，以為委託一個委員，在比較很短的時期裏巡查了一次，就能夠代常設委員會說話和判斷，未免欠妥。（一一）

班斯氏還指點出來，殖民地國家把牠們的殖民地改為委任統治地，而不要求些報酬，也是不智的：牠們『應該竭力交涉，得到算來可以鞏固持久的和平基礎的交換物。在這個所要求的交換物，該包括日本和德國的重返國聯，並且使所有不滿足的國家都同意於以下的各項事情：（一）在改良委任統治制的建議裏，着重委託的原則；（二）簽訂軍縮條約；（三）參加組合防衛的制度。』（註一三）

四、殖民地門戶的開放  
盧加特爵主以為假使經濟機會的均等是唯一所希望得到的目的，

那末把現在的宗主國所統治的殖民地改爲委任統治地的種種麻煩和費用，都不是必須的，因爲開放了殖民地的門戶，也可以得到相同的結果。（註一三）

他還說，有幾個宗主國或者贊成這個辦法，有幾個或者贊成轉移的辦法，並且指出來這兩種方法並不是互相排擠的。（註一三）

「我的確相信，他國一定要竭力反對把牠們的殖民地，改爲委任統治地的。同時我從談話和別的表示裏，得到一種印象，有些在非洲的殖民地帝國，雖然像英國那末着土著的同意，纔願變換統治者，不過牠們在放棄權利之前，一定要得到相當的補償。假使牠們的設想——以爲土著對於統治者的變換，並不關心，——是對的；假使現今的統治者情願交出牠的統治地，而不願在牠所有的殖民地裏實施「經濟的平等」，那末這兩種辦法合併起來，大約可以產生一個有效的解決方法。」

門戶開放並不是指着自由的，或者較自由的貿易；牠的意義是，不論低的或者高的關稅，對於各國都是一律的。班斯氏曾經基於低的關稅，建議一個平等的具體辦法，主張整個的英帝國，以及

和英鎊相連繫的國家，組織一個極大的經濟團體——組織了一個低關稅的帝國團體，而別國可以在同一的條件之下加入，卻是一個很有效的領袖事業。（註一四）

五、組織權力廣大的特許公司。另外有一個建議，就是組織一個或幾個特許的公司，爲了現在「沒有殖民地」的國家的利益，在殖民地的範圍以內經營，完全放棄以前那種「貿易隨着國旗」的標語。（註一五）

有人說，轉移領土不能夠滿足經濟的需要，因爲「在地球上，原料的分佈是很不平均的，一個區域以內，無論是怎樣廣大，有時竟只生產了很少幾樣的主要原料。」這個建議把殖民地區域以內沒有開發的土地，都分給這種的公司。但是爲了滿足種種經濟上的要件，「這種區域一定要大得可以成爲一個自治或自足的省，有足以供給一般經濟活動的可能，並且那公司也有施行次要的行政事務的權力，能够發行該區域以內通行的貨幣，以及統轄自己的政策和警察。」但是這個建議有一個缺點，就是通貨沒有穩定以前，這還不能夠解決外匯的問題；除了那個國家的通貨和「在該區域以內通行的貨幣」有連繫的關係而立刻享到利益之外，其他的國家就不會有相同

的便利。

六、自由取得原料的國際保障 沙爾忒爵士覺得無論殖民地的管理採取何種方式，對於所有原料的來源，能够保障永久的自由取給，卻是很有成效的。『我以為所有大的殖民地國家，應該簽訂一個國際協定，保障所有的原料，在任何時候都依照着同一的條件，售給購買者，就是在戰爭的時候，除了履行國際條約而有的集體動作之外，對於那種的供給也不該有任何的干涉。』（註一六）換句話說，沙爾忒爵士並不是主張回復到自由的貿易，而是主張在所有的領地或殖民地裏，不應當有差別的待遇，祇有在施行經濟制裁的時候，差別待遇纔是正當的。

有人說這個建議，以前曾經倡議過，那時的環境，比現在的還好，但是都沒有結果。這並不可以作為反對牠的言論，不過以往建議的背景，除了一個例外，都是因為不景氣。（註一七）

較早時期裏努力的歷史 意大利的國聯盟約草案裏說道：『為了維護生活和工業的健康情形，一定要管理食糧和原料的國際分配，使每一國都能得到牠在這方面所需要的。』巴黎和平會議設立了一個特別委員會，（註一八）討論原料問題，但是沒有可以實施的結果。最高經濟會議

(The Supreme Economic Council) 以及在一九一九年至一九二〇年中舉行的其他國際會議，除了建議撤除戰後人爲的經濟障礙之外，並沒有別的辦法。在第一次國際大會中，意大利又提出這個問題。

依照一九二〇年十月國聯行政院的決議，對於自由取給的問題，國聯曾經在一九二一年從事於一次精密的檢討。兩個詳細的詢問單分送了出去，由於一個專家所組織的團體，主席是意大利人歧尼教授 (Professor Corrado Gini)，編成報告。(註一九)

基於這個調查，爲了當時的非常情形，經濟財政委員會 (The Economic & Financial Committee) 建議了許多急救的辦法，但是對於原料的分配而設立的任何國際組織，則加以反對，理由是『組織這種的機關有不可制勝的困難，並且就是實現之後，大約很難有實效的。』(註二〇) 委員會還宣布以下的普通原則：

『各國有絕對的權利，自由處置牠們自己的天然資源，和牠們國境以內原料方面的出產，這是不可否認的。在特殊的情形之下，牠們急急於爲自己保存這些東西，以及在任何時候，牠們

有權力使這些東西合於牠們的自然經濟，也是合理的。但是一國所生產的原料，許多是別國經濟生活的主要品，除非在非常的情形之下，不該有任何的限制。或者訂立差別待遇的規律，損害那種國家的生產，或者採用一種有系統的辦法，使牠們陷於不利的地位，這些也是同樣地無可置辯的。尤其不足取的，就是那些生產的國家，爲了應付非常的情形而施行的限制辦法，無理由地延長，或者竟改變了牠們的性質——從起初的預防或自衛舉動，而惡化到經濟侵略的政策。」

一九二七年的國際經濟會議 (The International Economic Conference)，又提起了原料問題。但是所起草的廢除進口出口禁令及限制條約 (The Convention for the Abolition of Import & Export Prohibitions & Restrictions)，雖然爲接着舉行的外交會議把牠採納了，卻從來沒有得到足够的批准，可以使牠實行。(註11) 一九二九年的國聯大會裏，意大利代表又提出原料的取給問題，(註111) 但是仍舊沒有結果。一九三三年舉行的世界貨幣及經濟會議 (The World Monetary & Economic Conference) (當牠討論生產和銷路的時候，涉及原

料問題的若干方面，）也沒有更多的成就，這是大家都知道的。

關於某種原料的保障，但是在一九二七年的經濟會議裏，產生了一個有成效的協定，這或者可以作為以後進行步驟的指南。那時對於兩種指明的原料——皮革和骨骼——都同意有取給的自由。（除了「依照統計而該有的稅率」，用以節制貿易的數量，使得更大的準確之外，都同意取消一切的禁令和限制。）有了這種協定，對於國際保障某種原料的自由取給，認為事實上可以辦到的那種見解，增加了不少實力。

這個以往歷史的敘述，顯示了所有的嘗試——那就是想簽訂關於原料的國際經濟協定，或者減少貿易的障礙，——都沒有成功；同時，在這本小冊子裏所列舉的事實，依照嚴格的經濟觀點來檢討，好像也指明任何殖民地的變更，祇會產生很有限的效驗。

還有，在討論如何糾正各國資源不平均分配的時候，常常忽略了這一點，就是「假使現在可以把世界的地圖，重新劃分，而使每一個國家享受相當的自足，那末到了幾年之後，因為發明的變換，或者需要的更改，大約也會弄到仍舊是不平均的。（註二三）這些經濟的缺點固然應當注意，不過

因此就說所有殖民地調整的討論，完全沒有用處，卻是不對的。

檢討殖民地要求的經濟方面，同時一定要注重牠的心理方面。這個要求的存在，卻是不可否認的事實；而牠的產生，一部分是基於一種憂慮，恐怕供給的來源，不會繼續不斷，一部分是由於威信和軍略上的動機，這樣合併起來造成了占有的慾念。假使殖民地國家把這個要求置之不顧，看來牠們一定要遇到很多麻煩；正如戈貝爾（Dr. Goebels）所說的：『不承認這種的要求，對於世界是很危險的，因為有一天這個炸彈是必得要爆發的。』（註二四）

但是有意地或者無意地，不滿足的國家對於殖民地改變經濟方面的利益，往往過於着重；前面曾經說過，補救牠們困難的範疇，卻是全球的，而不是殖民地的。關於殖民地資源自由取給的調整，固然是緩和牠們困難情形的一個步驟，但是把牠作為整個解決的方法，卻是沒有希望的。艾登氏做了外交大臣以後的第一次演說，很着重這個緊要的一點：

『我一定要說明，本國政府對於殖民地原料自由取給的問題，仍舊根據着賀爾氏的建議，沒有心念要把牠撤回。任何時候，都願意檢討這個問題，而覺得這種討論在日內瓦舉行，卻是很

有益的。不過這種檢討的適當時機，很明顯地依賴着幾個因素，他國對於這個建議的態度，也是其中之一。雖然我們相信，這種檢討，非常有用，但是要在這個企圖裏，找到萬靈寶丹，可以醫治我們一切的病症，就未免錯誤了。(註一五)

(註一)見全國和平理事會紀錄報告，(一九三五年十月)頁十二至十三。

(註二)見一九三六年正月份之 *International Affairs*，頁十四。

(註三)見 *The Future of Colonies*，頁十四。

(註四)比較一九三六年一月二十六日希特勒在國社黨學生會裏的演說：『白種人是注定要統治的。他有不知不覺的統治的衝動。這個衝動是從他對於財富的那種非常的觀念所產生的，而絕對不是和平的。總之，一個大政治家說，英帝國是許多冒險者造成的，却十分正確。現在，美國的教授們非難這種觀念的是否合理，但是當白種人放棄了他統治世界的根基，他也要喪失那統治的能力了。這種的統治能力，却是歐洲經濟機構的基礎。』

(註五)見“*Peaceful Change or War*”一文，載於一九三六年正二月份之 *“International Affairs”*。

(註六)見一九三五年九月二十一日之倫敦太晤時報“*Africa & Powers*”一文。

(註七)見英國出版的 *International Affairs* 一九三六年一一月號，頁十六。

(註八)見“*Peace & the Colonial Problem*”頁五一〇及二三〇。

(註九)見“Future of Colonies”<sup>註一〇</sup>

(註一〇)見“The Future of Colonies,”<sup>註一一</sup>

(註一一)參看 Lord Ingard: International Affairs, January–February, 1936, p. 25.

(註一二)見 The Future of Colonies, p. 45.

(註一二)見 International Affairs, January–February, 1926, p. 13–15.

(註一四)見 The Future of Colonies, 頁十六。<sup>一九三六年四月十五日的大晤時報上</sup>Mr. Amery 又發表新的意見，主張在蘇聯以西的歐洲諸國，以及他們的殖民地，在互惠的制度之下，很有成效地合作着。而爲了這個目的，丟棄最惠國的權利。

(註一五)參看一九三六年十一月十四日 Spectator 裏 Dr. Edgar Stern-Ruborth 論文。

(註一六)見 Peace & the Colonial Problem, 頁十。

(註一七)關於一九一九年至一九二七年的情形，參看 Wallace & Edminster: International Control of Raw Materials, 頁三一八至三四三。

(註一八)參看 H. V. Temperley: History of the Peace Conference, 頁六六八四。

(註一九)參看 Report on Certain Aspects of Raw Material Problems, League of Nations Document,

C. 51, M. 18, 1922.

(註110)見 Wallace & Edminster, International Control of Raw Materials, 國際關係。

(註111)參看 Survey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1929, 國際關係。

(註112)參看 M. Scialoja 的演說詞。見 Minutes of the Ninth Plenary Meeting, Sept. 9, 1929.

(註113)參看 Sir Norman Angell: Raw Materials, Population Pressure & War, World Peace Foundation, 1936, p. 11.

(註114)見一九三一年四十七日在英國社會柏林支部的演說。

(註115)見 Speech in the House of Commons, Hansard, Feb. 24, 1933, Coll. 82-83.



## 附錄一

德意志、意大利和日本的國際收支對照表：

(一) 德意志(單位百萬馬克)(註二)

|                       | 年                     |                       |                    | 年                     |                       |                    |                    |        |
|-----------------------|-----------------------|-----------------------|--------------------|-----------------------|-----------------------|--------------------|--------------------|--------|
|                       | 一<br>九<br>一<br>三<br>年 | 二<br>九<br>一<br>三<br>年 | 差<br>數             | 一<br>九<br>一<br>三<br>年 | 二<br>九<br>一<br>三<br>年 | 差<br>數             |                    |        |
| 收<br>入<br>(出<br>口)    | 支<br>出<br>(進<br>口)    | 差<br>數                | 收<br>入<br>(出<br>口) | 支<br>出<br>(進<br>口)    | 差<br>數                | 收<br>入<br>(出<br>口) | 支<br>出<br>(進<br>口) | 差<br>數 |
| 商<br>品                | 一三、六三一                | 一三、六七六                | (二)                | 四四                    | 五、八三四                 | 四、七八二              | (十)                | 一、〇五二  |
| 航<br>業、保<br>險等<br>等   | 二、三五七                 | 一、五四五                 | (十)                | 七一二                   | 一、一六三                 | 八九八                | (十)                | 二六五    |
| 利<br>息                | 四〇〇                   | 一、二〇〇                 | (二)                | 八〇〇                   | 二〇〇                   | 一、一〇〇              | (二)                | 九〇〇    |
| 賠<br>款                | —                     | 二、三三七                 | (二)                | 二、三三七                 | —                     | 一六〇                | (二)                | 一六〇    |
| 黃<br>金<br>與<br>外<br>匯 | 五一〇                   | 三四五                   | (十)                | (二)二、四六九              | —                     | (十)                | 二五七                | 二五六    |

## (二) 意大利(單位百萬里拉)(註二)

|               | 資金流動   | 四、四二三           | 二、一九(+) | 二、三〇四         | 七八六       | 一、二九九(-) | 五一三 |
|---------------|--------|-----------------|---------|---------------|-----------|----------|-----|
|               | 一<br>九 | 二<br>九          | 年       | 一<br>九        | 三<br>二    | 年        |     |
|               | 收入(出口) | 支出(進口)          | 差       | 收入(出口)        | 支出(進口)    | 差        | 數   |
| 商 品           | 一五、二三六 | 二一、六六五(+)一六、四二九 | 六、八一    | 八、二五七(+)一、四四六 |           |          |     |
| 利息與紅利<br>(淨數) | —      | 一、〇五〇(+)一、〇五〇   | —       | 五〇〇(+)五〇〇     |           |          |     |
| 航業與貨運         | 一、六九〇  | 五五五(+)          | 一、一三五   | ?             | ?         | (十) 五〇〇  |     |
| 旅客的用費         | 二、四一八  | 三一六(+)          | 二、一〇二   | 一、〇〦〦         | 一七〇(+)八三〇 |          |     |
| 僑民的匯款         | 二、三五〇  | 二三〇(+)          | 二、一〇〇   | ?             | ?         | (十) 九一〇  |     |
| 賠款(現金)        | 二三一    | —(+) 二三一        | —       | —             | —         | —        |     |
| 其 他           | 四二〇    | —(+) 四二〇        | 一五〇     | —             | —(+) 一五〇  |          |     |
| 黃 金           | 一〇     | —(+) 一、四七一      | —       | —             | (十) 四四四   |          |     |
|               |        | —               | 一五      | 九〇(+) 九〇      | 七五        |          |     |

(iii) 日本(包括朝鮮與臺灣)(單位百萬日圓)(註iii)

|                            | 一<br>九<br>二<br>年 | 一<br>九<br>三<br>年 | 一<br>九<br>四<br>年 |         |             |
|----------------------------|------------------|------------------|------------------|---------|-------------|
| 收入(出口)                     | 支出(進口)           | 差<br>數           | 收入(出口)           | 支出(進口)  | 差<br>數      |
| 商<br>品<br>11150·1          | 11413·9          | (1) 163·7        | 11966·0          | 11045·9 | (1) 79·9    |
| 利息與紅利<br>101·4             | 1101·1           | (1) 19·8         | 92·6             | 143·6   | (1) 51·0    |
| 航業與貨運<br>11111·1           | 0·9              | (+) 1111·1       | 1111·6           | 11·9    | (+) 1109·7  |
| 其<br>他<br>11551·1          | 1173·9           | (1) 18·7         | 1111·1           | 1101·5  | (1) 69·4    |
| 黃<br>金<br>—                | 0·6              | (1) 0·6          | 1114·7           | —       | (+) 1114·7  |
| 資<br>金<br>流<br>動<br>417·11 | 484·1            | (1) 56·9         | 1178·6           | 5114·8  | (1) 1146·11 |

(註i) 見 Wirtschaft und Statistik, 1934. Sonderheft No. 14.

(註ii) 見 Economic and Financial Position of Italy; R. I. I. A., 1935.

(註iii) 見 Balances of Payment (1933) and Balances of Payment (1934); League of Nations.

## 附錄二

世界原料與殖民地問題

一〇

七大國依商品種類的貿易表(註一)

|     |       |      |       |      |       |       |      |       |       |      |      |
|-----|-------|------|-------|------|-------|-------|------|-------|-------|------|------|
| 法國  | 一九二九年 | 0.9  | 19.6  | 31.7 | 131.3 | 130.0 | 0.4  | 11.9  | 110.9 | 66.1 | 0.8  |
| 德國  | 一九三三年 | 0.8  | 10.7  | 25.2 | 11.3  | 32.1  | 0.1  | 9.1   | 11.3  | 4.3  | 0.0  |
| 英國  | 一九二九年 | 1.1  | 12.3  | 31.3 | 12.1  | 32.1  | 0.0  | 0.11  | 3.0   | 18.3 | 6.2  |
| 意大利 | 一九三三年 | 0.4  | 111.6 | 34.9 | 131.8 | 5.0   | 0.1  | 11.3  | 16.9  | 69.8 | 10.4 |
| 日本  | 一九二九年 | 11.1 | 10.4  | 49.6 | 1K.3  | 1.1   | 0.1  | 112.4 | 111.1 | 34.1 | —    |
|     | 一九三三年 | 1.8  | 110.3 | 32.9 | 110.3 | 13.6  | 0.11 | 111.9 | 1K.11 | 47.3 | 1.1  |
|     | 一九二九年 | 0.11 | 111.1 | 32.9 | 111.0 | 0.11  | 0.1  | 9.2   | 32.8  | 31.7 | 0.11 |
|     | 一九三三年 | 0.11 | 112.9 | 32.9 | 1K.4  | 1.4   | 0.1  | 8.9   | 112.1 | 34.9 | 4.0  |

(註一)見 International Trade Statistics, 1934, League of Nations, 1935.

## 附錄三

甲、乙兩種委任統治地的貿易方向

(二) 甲種委任統治地

敘利亞（法國的）一九三四年

|   | 從以下各地進口的 | 百 分 比 | 出口到以下各地的  | 百 分 比 |
|---|----------|-------|-----------|-------|
| 法 | 國        | 一四·〇  | 法         | 一一·六  |
| 英 | 國        | 一四·三  | 巴雷斯泰恩和伊拉克 | 五〇·〇  |
| 日 | 本        | 一〇·六  | 美         | 七·七   |
| 土 | 耳其       | 八·五   | 埃及及       | 四·五   |
| 美 | 國        | 六·七   | 英         | 四·一   |
| 德 | 國        | 五·五   | 土耳其       | 四·二   |

意 大 利

五·五

意 大 利

三·二

德

國

二·六

日

本

很 少

進口總值 七三六、六四九、〇〇〇法郎

出口總值 三一一、二八八、〇〇〇法郎

巴雷斯泰恩（英國的）

|   | 從<br>以<br>下<br>各<br>地<br>進<br>口<br>的 | 百<br>分<br>比 | 出<br>口<br>到<br>以<br>下<br>各<br>地<br>的 | 百<br>分<br>比 |
|---|--------------------------------------|-------------|--------------------------------------|-------------|
| 英 | 國                                    | 一九·五        | 英                                    | 五五·四        |
| 德 | 國                                    | 一〇·九        | 德                                    | 一八·七        |
| 美 | 國                                    | 八·五         | 敘                                    | 六·九         |
| 敘 | 利                                    | 七·一         | 利                                    | 〇·六         |
| 意 | 大                                    | 意           | 亞                                    | 很少          |
| 日 | 本                                    | 利           |                                      |             |
| 本 | 三·九                                  |             |                                      |             |

進口總值 一五·一五二·七八一巴鎊

出口總值 三·二一七·五六二四鎊

### (二) 乙種委任統治地

坦干宜卡（英國的）一九三四年

| 從以下各地進口的 |         | 百分比  |   | 出口到以下各地的 |         | 百分比  |   |
|----------|---------|------|---|----------|---------|------|---|
|          | 國       |      | 英 |          | 國       |      | 英 |
| 英        | 國       | 二七·六 |   | 英        | 國       | 二〇·五 |   |
| 其他       | 英 國 領 地 | 一九·七 |   | 其 他      | 英 國 領 地 | 三六·四 |   |
| 日        | 本       | 二二·三 |   | 日        | 本       | 二·二  |   |
| 德        | 國       | 九·八  |   | 德        | 國       | 一一·七 |   |
| 意        | 大 利     | 〇·六  |   | 意 大 利    |         | 五·八  |   |

進口總值 二·三四三·一八五鎊

出口總值 二·八五六·五八九鎊

喀麥隆（英國的）一九三四年

| 從以下各地進口的 |    | 百分比 |     | 出口到以下各地的 |     | 百分比 |     |
|----------|----|-----|-----|----------|-----|-----|-----|
| 英        | 國  | 印   | 度   | 法        | 帝   | 德   | 國   |
| 意        | 大利 | 七〇  | 四四  | 意大       | 日本  | 一〇〇 | 七九八 |
| 日        | 本國 | 四四  | 四四  | 日        | 本國  | 一〇〇 | 六二  |
| 美        | 國  | 四四  | 四四  | 意        | 大利  | 很少  | 一九五 |
| 德        | 國  | 四二五 | 七〇  | 法        | 帝國  | 一九五 | 英   |
| 英        | 國  | 一九五 | 七〇  | 德        | 國   | 七九八 | 六二  |
| 從以下各地進口的 |    | 百分比 |     | 出口到以下各地的 |     | 百分比 |     |
| 法        | 國  | 百   | 分   | 百        | 分   | 百   | 分   |
| 英        | 國  | 一七〇 | 二五八 | 一九三      | 三二二 | 一一三 | 〇一三 |
| 從以下各地進口的 |    | 百分比 |     | 出口到以下各地的 |     | 百分比 |     |
| 法        | 國  | 百   | 分   | 百        | 分   | 百   | 分   |
| 英        | 國  | 三五  | 五二一 | 一九三      | 三二二 | 一一三 | 〇一三 |

喀麥隆（法國的）一九三四年

進口總值 一一三、〇一三鎊  
出口總值 一九三、三二二鎊

|   |      |       |   |    |       |
|---|------|-------|---|----|-------|
| 美 | 國    | 一·二·一 | 美 | 國  | 四·二   |
| 法 | 國的屬地 | 九·六   | 荷 | 蘭  | 一·六·八 |
| 德 | 國    | 七·七   | 德 | 國  | 一·二·六 |
| 比 | 利時   | 三·一   | 比 | 利時 | 二·一   |

進口總值 五八、七一三、〇〇〇法郎

出口總值 七二、五二八、〇〇〇法郎

### 多哥（法國的）一九三四年

| 從以下各地進口的 | 百分比   | 出口到以下各地的 | 百分比  | 法   | 英  | 美  | 德  | 日   |
|----------|-------|----------|------|-----|----|----|----|-----|
|          |       |          |      | 法國  | 英國 | 美國 | 德國 | 西班牙 |
|          | 一·五·一 | 法        | 四七·〇 |     |    |    |    |     |
|          | 三九·〇  | 英        | 八·〇  |     |    |    |    |     |
|          | 九·一   | 美        | 五·一  |     |    |    |    |     |
| 五·九      | 德     | 德國       | 二三·一 | 一·〇 |    |    |    |     |
| 三·八      | 西     | 西班牙      |      |     |    |    |    |     |

|      |              |      |              |      |              |      |              |
|------|--------------|------|--------------|------|--------------|------|--------------|
| 荷    |              | 蘭    | 三·〇          | 荷    |              | 蘭    | 五·八          |
| 比    | 利            | 時    | 一·六          | 比    | 利            | 時    | 一·八          |
| 進口總值 | 三二、二〇〇、〇〇〇法郎 | 出口總值 | 二八、〇六一、五〇〇法郎 | 進口總值 | 三二、二〇〇、〇〇〇法郎 | 出口總值 | 二八、〇六一、五〇〇法郎 |

多哥（英國的）

因為牠的國外貿易數量很小，所以不把百分比列舉了。

一九三四年進口總值 一四、四八〇鎊

一九三四年出口總值 七八、一四三鎊

羅恩達烏隆提（比利時的）一九三四年

| 從以下各地進口的 | 百 | 分    | 比    | 出口到以下各地的 | 百 | 分 | 比    |
|----------|---|------|------|----------|---|---|------|
| 比        | 利 | 時    | 一八·五 | 比        | 利 | 時 | 九三·四 |
| 日        | 本 | 三四·五 | 坦    | 干        | 宜 | 卡 | 六·二  |
| 坦干宜卡和烏干達 |   | 一〇·五 |      |          |   |   |      |

|        |            |       |
|--------|------------|-------|
| 英      | 國          | 九〇    |
| 美      | 國          | 七七    |
| 荷<br>領 | 東印度        | 六七    |
| 德      | 國          | 六六    |
| 意<br>大 | 利          | 〇八    |
| 進口總值   | 二六、六一〇、二九一 | 比利時佛郎 |
| 出口總值   | 二三、八三四、七四五 | 比利時佛郎 |

## 附錄四

### 主要國際限制計劃的摘要

橡皮 在戰後不景氣的時期裏，對於橡皮的需要極度低落，於是釀成一九二二年英國創立橡皮限制計劃的情形。本來在大戰結束以後，立刻就有限制的企圖的；那時祇是英帝國以內的生產者，自動減少牠的出產量。但是橡皮的需要仍舊不旺，而荷屬東印度的產量又在增加，因此價格一落千丈；到了一九二一年，每磅祇值十便士。

史蒂汶生計劃 橡皮生產者請求救濟以後，殖民地事務局就委派了一個委員會，由史蒂汶生爵士(Sir James Stevenson)主席，產生了這個著名的史蒂汶生計劃。對於所建議的限制荷蘭和法國在那時都不能夠同意，因此就放棄了與她們的合作，而實施這個計劃。牠暫時的目的，在把橡皮的價格提高到每磅一先令至一先令六便士之間，並且使牠穩定。關於這點，成效是很顯著

的，到了一九二五年底，價格已經漲到每磅四先令，而世界的存貨很快地在減少。

同時，價格的上升，使世界橡皮消費最大的美國，利用舊橡皮、人造橡皮，以及其他替代物，還有荷屬東印度的生產量，也因此而極度擴展。這樣，英國限制的唯一效力，顯然祇是使她的競爭者，在世界的市場裏得到更多的收穫，並且還要釀成生產過剩的問題。這兩個原因，又把橡皮的價格在一九二六年裏跌落到每磅一先令八便士，一九二七年一先令四便士又八分之一；到了一九二八年十一月，英國便放棄這個計劃了。那時的價格，跌落到每磅祇值八便士半；而英國在世界市場裏所享有的部分，降低到百分之五十二至一九二一年是佔有百分之七十五的。（註二）

現在的計劃 一九三四年以前，並沒有再度創立任何限制的計劃。同時，價格跌落到一個新的低水準，每磅祇值一便士半。這個毫無利益的價格，使荷蘭的生產者願意協商了。一九三四年四月，宣佈了一個新的限制計劃，來「依照着需要和供給的關係，減少世界的產量，並且維持一個使能幹的生產者到得合理的利益的價格。」私人的生產者完滿地協商以後，英國、印度、荷蘭、法國和暹羅的政府，簽訂了一個協定。這個計劃由國際橡皮調整委員會（International Rubber

Regulation Committee)——一個政府的機關——主持牠有權決定各國預備出口的生產量的定額。原則上有一個和以前計劃不同的要點，就是也請消費者在委員會裏列席，不過祇有顧問的權能而已。其他一個特點，就是橡皮生產人協會 (The Rubber Grower's Association)，和國際橡皮調整委員會合作，來鼓勵對於橡皮的研究工作，以發明橡皮的新用途，而擴大消費的基礎。

這個計劃的效力並不十分顯著，因為世界的橡皮價格祇增漲到每磅約七便士半。這大約由於在一九三四年六月施行這個計劃的時候，以前所有積聚起來的存貨，沒有採用任何聚合的辦法，祇讓市場通常的活動來銷售了牠。另外一個困難，就是對於荷蘭的生產量，沒有行使相當的節制，因此在一九三五年，不得不擴大以前給與荷屬東印度的定額。(註二)

錫 現在的錫計劃，起源於一九三一年的協定。這個協定是代表世界生產者百分之九十的政府所簽訂的，目的在依照着定額的基礎，來限制出產，並且成立同共營業的方法，以銷售存貨。(註三)這個計劃的重要，在錫產量的減少，因此對於世界價格所發生的影響。這自一九三一年二月每噸一百十八鎊，有一個時期增加到二百四十五鎊。但是價格的上升，促進了鋁的用途，嚴重地

損害了錫的市場。

一九三三年十月，生產錫的各國政府，簽訂了一個條約，替代以上的協定。這條約創立了一個計劃，規定有效的時期是三年，於一九三四年一月一日開始實行。簽約國是布利維亞、馬來亞、荷屬東印度、奈基利阿和暹羅；但是幾個小的生產國，在後來（一九三四年七月）也加入了這個計劃，這些是英國（空窩爾）、葡萄牙、印度支那和比領剛果。世界上產錫的其餘各國，有西班牙、緬甸、中國、日本、澳大利亞和南非聯邦。

在一九三三年的新計劃之下，消費者也有一個代表團，和生產國政府的國際錫委員會（The International Tin Committee）協商一切。還有，參加這個統制計劃的政府，在生產上徵收一種款項，設立一個國際錫的研究和發展委員會，「來發現和擴展錫的新用途」。另外一個特點，就是在一九三四年至一九三五年之間，由國際錫委員會的小組委員會，主辦存貨的銷售；這在一九三五年十月便都賣完了。

從生產者的利益上說來，在一九三四年裏，這個計劃是成功的，維持每噸約二百三十鎊的價

格在一九三五年裏，稍微跌落到每噸二百二十五磅；世界存貨的數量也同時減少。在估計消費者的需要裏，國際錫委員會好像有些困難。一九三四年在生產方面節減的結果，使世界存貨減少得很快，竟釀成市場上供給的嚴重短缺。因此委員會所允許的生產定額，常常有很顯著的漲落，自一九三五年六月最高度的百分之四十五，在一九三六年一月增加到百分之九十。（註四）這些定額數字裏很快的改變，不但危害了計劃的穩定，並且從消費者的立場看來，也是很危險的，因為定額的改變，在三個月以後纔可以在供給上看出牠的影響。

消費者對於每噸二百三十磅的價格，也不完全承認爲最公道的。這個計劃的批評者，以爲祇有使市場上缺貨的時候，纔能够維持一個超過每噸二百磅的價格；無論如何，要得消費者的好感，每噸二百磅，或者超過二百磅，總是一個太高的價格。

統制的情形，可以在下面的事實裏看出：生產量每年還超過二十萬噸，而一九三五年的消費量祇有十四萬噸，至一九二九年的是十七萬五千噸。（註五）

銅 關於銅的調節的第一次努力，是一九二六年在美國組織的銅出口公司。在這個組織裏

的表決權，限於美國的生產者；不過外國的生產者也可以加入，成為同業會員。在事實上，牠發展到幾乎等於一個同業同盟，管轄了世界生產的百分之九十一。一九二九年，當銅出口公司爲了和美國的鎔化業和解起見，給與牠一個價格上的特惠，這個組織就開始破裂。但是這種的讓步，並沒有制止鎔化業從倫敦得到低廉的材料，因此同業同盟成爲一個無效的東西，便在一九三二年解散了。

同業同盟曾經把銅的價格，提高到一種水準，使成本高的生產者也可以得到贏利（從一九二七年每磅美金一角二分九釐，到一九二九年最高度的二角四分三釐八），但是這樣很自然地增加了替代品的用途，尤其是鋁。同時，這還鼓勵了在美國以外的銅礦的開發，因此美國失掉了她在世界市場裏優越的地位。一九二九年，她幾乎生產了世界總額百分之五十；但是在一九三四年，還不到百分之十七了。加拿大、北羅提西阿和比領剛果的產量都大大地增加。

一九三二年組織新同業同盟的嘗試，卻未能成功；但是在一九三五年三月裏，關於生產、銷售和貿易手續的管理，成立了一個協定，規定從一九三五年六月一日起，試辦一年。（註六）參加的國家是智利、北羅提西阿和比領剛果（在一九三四年這些國家的生產佔世界總額的百分之四十

一、而美國的出品量，則採用一個紳士協定來限制。（註七）新近銅價格的上昇，無疑地要歸功於這個新的限制計劃。但是銅出口公司的命運還沒有忘記；下面的表示，「並沒有任何的意思，想把價格擡高到那種水準，足以使替代的材料成為競爭品」或者給與了消費者相當的保障。

炭酸鉀 在一九一九年以前，炭酸鉀是德國的專利品。但是割讓了亞爾薩斯以後，法國得到了些這種的礦產。一九二四年，一個德、法同業同盟組織成功了，這統治了世界的市場許多年。（註八）別的國家裏發現了豐富的炭酸鉀礦，尤其是在西班牙、波蘭、蘇聯和美國，終於傾覆了這個同業同盟的專賣。因此這個同業同盟有以下各種的擴展：

(一) 波蘭依照着百分之四的標準加入。

(二) 一九三五年四月，西班牙依照着百分之十四的標準加入了。規定價格協定的詳情，並沒有宣佈。

(三) 一九三四年十二月，傳說蘇聯依照着沒有公佈的條件，也加入了，但是沒有蘇聯的任何申明，來證實這點。（在另一方面，那時蘇聯的生產，祇够供給國內的需要。）

(四) 一九三五年，和美國的生產者成立了一個默契，但是沒有公佈詳情。表面上，這祇是一個關於宣傳和研究的協定，但是人人知道，牠也涉及銷售方面的。

目前在同業同盟的範圍以外唯一重要的生產者，就是巴雷斯泰恩炭酸鉀公司，牠開採死海(The Dead Sea) 裏的礦藏；不過牠的生產量，還不足以影響到世界的市場。(註九)

**硝酸鹽** 在大戰以前，智利是天然硝酸鹽的唯一生產者，有壟斷世界市場的能力。但是因為在爆炸物的製造裏，淡氣是非常的重要，各列強都設立製造淡氣的工廠（大都是由政府津貼的），於是到了現在，智利祇供給世界需要百分之九了。結果弄到世界的生產，比世界的消費還多。

第一個同業同盟，由三個主要的生產者在一九二八年組成；這個在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〇年智利也加入了。一九三四年七月，所有歐洲的生產者和智利，在巴黎簽訂了第一個『世界硝酸鹽協定』（美國和日本卻沒有參加。）在歐洲人造品生產者的國內市場裏，這個協定給與智利特別的進口定額；同時規定智利不能夠開始價格上的戰爭，損害這些市場裏人造品的生產者。在其餘的世界市場裏，智利還得到一個定額，這就是她在一九三三年的真正輸出量。

在一九三五年五月裏，各國把這個協定又重新討論了一次。一九三五年八月二日，英國對於幾種最重要的淡氣的肥料，增加了她的進口稅——從依照價值徵收百分之二十，增加到每噸四鎊，這大約是百分之五十。增加的原因，據說是因為『國際協定飄搖不定的局勢』。這樣反而促成了一個新協定，有效的時期是三年，從一九三五年七月一日開始。根據着這個計劃，比利時及荷蘭的淡氣工廠，實行停止工作，由其餘歐洲各國人造品的生產者，給與相當的賠償。各組的價格和定額，並沒有宣佈（註一〇）。

鉛 從生產者的立場看來，現在關於鉛的情形，卻是很完滿的。在多年的價格漲落不定以後，至一九三四年，終於把世界的生產，和需要調整了；而在一九三三年的早期裏，世界上以前所積聚的存貨，就有了顯著的減少，這很快地就在世界價格的上昇裏反映出來。一九三五年一月，平均價值是每噸十鎊六先令五便士。到了五月，價格上昇到每噸十四鎊十三先令九便士；七月又增加到十五鎊。同時，亞鉛達到最高的價格——每噸十五鎊十六先令三便士。在一九三五年起初的三個月裏，生產量的確還不及消費量，因為消費量比前一年的增加了百分之二十，而生產量祇增加了

千分之五。(註一二)爲了保持所需要的存貨減少起見，澳大利亞、加拿大、緬甸、美國和墨西哥的鉛的生產者(這些代表一九三四年世界生產總額的百分之六十八)在一九三五年七月成立協定，規定沒有相當的通知以前，不得增加生產量。(註一二)現在這個協定還繼續有效。

其他生產者的計劃「鋁」由一個同業同盟(鋁同盟公司)管轄着，這除了美國以外，包括其他一切的大生產者。一九三五年英國加入了歐洲「鋼」的同業同盟使這個組織的效力大增。供給歐洲的已經鋸過的「軟木」由霸斯國際委員會(Comité International du Bois)統治着，這是因爲國聯諮詢委員會的委任而產生的。歐洲「木漿」的出產，也由一個同業同盟管轄，這包括挪威、瑞典、芬蘭和德國。

最末，「一九三五年，在石油、煤和亞鉛的國際主要生產者之間，舉行了若干次會議；同時印度的苧麻工業，也竭力使境內所有的生產者聯合。然而到了年底，實際上卻是毫無結果。」(註一三)

棉花 關於棉花出產的調節，卻沒有國際的限制計劃。但是幾年以來，尤其在復興計劃實施以後，美國施行了一個單方面限制的政策，並且申明目的在提高世界的價格。美國的生產者還管

轉着中纖維的棉花的市場，因此這政策在價格上稍許有些影響；但是其他國家，尤其是巴西和印度，增加了生產量，減少牠的效力。現在埃及是長纖維棉花最大的供給者。

石油 一眼看來，國際石油限制計劃的可能性是很大的。兩個最大的生產者是美國和蘇聯。但是在這兩國以外，石油生產大都在三個國際石油大公司的手裏——新澤西標準公司（The Standard of New Jersey）、荷蘭皇家殼油公司（Royal Dutch Shell）和英波公司（Anglo-Iranian）。前兩個分轄了以下各地的出產：南美洲（尤其是委內瑞拉、墨西哥和荷領東印度，而第三個壟斷了波斯的出產。這三個公司（也包括了法國的資本）共管着伊拉克石油公司，這是現在伊拉克生產石油的唯一公司（The British Oil Development Company），

裏面有很多的意大利資本，還沒有達到生產的階段，還管轄着羅馬尼亞出產的一部分。

還有，在若干區域以內，主要的公司之間，顯然有一種協定，來穩定市場。然而在實際上，這些調節方面有限度的步驟，都受制於供給與需要的原則，任何人造高價格的努力，一定要歸於失敗的。雖然近來蘇聯的出口量很快地減少，但是其他美國和羅馬尼亞的公司的產量，很足以消滅大公

司對於大規模調整的任何努力。

一九三三年，美國曾經想調整全國的生產，作為復興計劃的一部分，但是在實際上，泰克薩斯「熱油」的出口，使石油法規成為無效。無論如何，復興法規在一九三五年被最高法院判為非法了，因此也不必再提及這些法規。

(註一)史蒂文生的計劃，參看 H. V. Hodson in the Survey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for 1930, pp. 473-7。

(註二)關於現在橡皮計劃的起源，參看 Commodity Control in the Pacific Area, by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1935.

(註三)參看 Tin: World Statistics, 1932, Anglo-Oriental Mining Corporation, pp. 5-9.

(註四)從四月一日起，又減到百分之八十五。

(註五)錫計劃的其他詳情，參看 Economist, Feb. 1, 1936, 及 The Statistical Bulletins of the International Tin Research & Development Council.

(註六)關於這兩個銅計劃的詳情，參看 International Control of Raw Materials, by Wallace & Edminster, Brookings Institution, Washington, 1930; Financial News, March 29, April 2, 1925; Economist, Nov. 2, 1935.

(註七)加拿大的銅大都是錄的副產物，並沒有正式參照。

(註八)參看 International Control of Raw Materials, by Wallace and Edminster, pp. 76-121.

(註九)參看 Financial News, Aug. 24, 1935.

(註一〇)參看 Financial News, Sept., 25, 1935.

(註一一)見 Financial News, June 11, 1935.

(註一二)見 Financial News, July 23, 1935.

(註一三)見 "Commodity Control Schemes, New Trend in 1935", Financial News, Dec. 30, 1935.

的主要生產者 ●

之五以上的生產國家

| 百 分 比       | 百 分 比      | 百 分 比       | 百 分 比      |
|-------------|------------|-------------|------------|
| 印度.....七    | 意大利.....六  | 阿根廷.....六   | 加拿大.....六  |
| 新西蘭.....七   | 巴西.....六   |             |            |
| 荷蘭.....一    | 阿根廷.....一  |             |            |
| 加拿大.....七   | 美國.....六   |             |            |
| 蘇聯.....七    | 荷蘭.....五   |             |            |
| 意大利.....七   | 瑞士.....七   |             |            |
| 墨西哥.....六   | 夏威夷島.....六 |             |            |
| 美國.....一    | 英國.....七   | 捷克斯拉夫.....六 | 波蘭.....五   |
| 卡內利羣島.....八 | 哥倫比亞.....七 | 臺灣.....七    | 瓜泰馬拉.....六 |
|             |            |             |            |
| 法領西非洲.....七 |            |             |            |
| 巴西.....五    |            |             |            |

● 依出口數量。

● 因統計不詳，中國產量之百分比除外。

## 附錄六

表一 重要食糧  
——世界生產量百分

| 年份                 | 百分比         | 年份           | 百分比 | 年份           | 百分比 |
|--------------------|-------------|--------------|-----|--------------|-----|
| 小麦(一九三三至一九三四)      | 蘇聯.....二一   | 美國.....      | ——  | 法國.....      | 七   |
| 牛肉(一九三三)②          | 阿根廷.....五六  | 烏拉圭.....     | 一二  | 澳大利亞.....    | 〇   |
| 羊肉(一九三三)②          | 新西蘭.....五七  | 澳大利亞.....    | 一八  | 阿根廷.....     | 一八  |
| 豬肉(一九三三)②          | 美國.....二二   | 瑞典.....      | 一五  | 新西蘭.....     | 一二  |
| 火腿、醃豬肉、及醃豬肉(一九三二)② | 丹麥.....五七   | 荷蘭.....      | 一二  | 波蘭.....      | 九   |
| 乳酪(一九三三)②          | 丹麥.....二七   | 新西蘭.....     | 二四  | 澳大利亞.....    | 一七  |
| 乾酪(一九三三)②          | 新西蘭.....三八  | 荷蘭.....      | 二四  | 加拿大.....     | 一二  |
| 甘蔗糖(一九三三)          | 印度.....二〇   | 英領西印度羣島..... | 一五  | 菲列賓.....     | 〇   |
| 甜菜糖(一九三四)          | 德國.....二一   | 蘇聯.....      | 一六  | 法國.....      | 一二  |
| 柑橘(一九三三)②          | 西班牙.....四九  | 意大利.....     | 二〇  | 巴雷斯泰恩.....   | 七   |
| 香蕉(一九三三)           | 洪杜拉斯.....二五 | 牙買加.....     | 一一  | 巴西.....      | 九   |
| 咖啡(一九三三)           | 巴西.....七一   | 哥倫比亞.....    | 八   |              |     |
| 茶(一九三三)②           | 印度.....四二   | 錫蘭.....      | 二四  | 荷領西印度羣島..... | 一八  |
| 可可粉(一九三三)          | 金海岸.....四一  | 巴西.....      | 一四  | 奈基利阿.....    | 一   |
| 煙草(一九三三)           | 印度.....二八   | 美國.....      | 二八  | 蘇聯.....      | 八   |

● 見 League of Nations Statistical Year Book, 1934-5 and International Year Book of Agricultural Statistics, 1933-4.

表二 重要食糧在殖民地的生產量

對於世界生產量的百分比

|     | 英國的<br>附屬地 | 法國的<br>附屬地 | 荷蘭的<br>附屬地 | 美國的<br>附屬地 | 日本的<br>附屬地 | 朝鮮      | 臺灣    | 委任統治地 | 新黑布利地 | 英法同管地 | 西薩摩阿(新西蘭的) | 西南非洲(南非聯邦的) | 巴爾斯泰恩 | 喀摩隆   | 蘇丹   | 尼阿蘇蘭德 | 毛利喜阿斯 | 奈基利阿 | 牙買加   | 肯雅及烏干達 | 麥牛(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小麥(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牛(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豬(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肉(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乳(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酪(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甘蔗糖(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柑橘(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香蕉(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咖啡(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茶(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可可粉(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可可煙(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草章          |               |               |    |
|-----|------------|------------|------------|------------|------------|---------|-------|-------|-------|-------|------------|-------------|-------|-------|------|-------|-------|------|-------|--------|--------------|--------------|-------------|--------------|--------------|-------------|-------------|---------------|--------------|--------------|---------------|--------------|---------------|---------------|-------------|---------------|---------------|----|
| 剛果  | 一·九        | 一·五        | 一·〇        | 〇·七        | 三五·九       | 九·七     | 三〇·一  | 七·六   | 四八·〇  | 七四·〇  | 四·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               |             |               |               |    |
| 附屬地 | 索馬利蘭       | 比利時的       | 意大利的       | 西班牙的       | 葡萄牙的       | 太平洋中的諸島 | 委任統治地 | 夏威威   | 波托利科  | 托哥蘭德  | 敘利亞—雪巴農    | 西印度羣島       | 西印度羣島 | 西印度羣島 | 坦干宜卡 | 巴爾斯泰恩 | 喀摩隆   | 蘇丹   | 尼阿蘇蘭德 | 毛利喜阿斯  | 奈基利阿         | 牙買加          | 肯雅及烏干達      | 麥牛(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小麥(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牛(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豬(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肉(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乳(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酪(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甘蔗糖(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柑橘(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香蕉(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咖啡(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茶(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可可粉(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可可煙(一九三三)年輸出量 | 草章 |
| 總計  | 一·九        | 一·五        | 一·〇        | 〇·七        | 三五·九       | 九·七     | 三〇·一  | 七·六   | 四八·〇  | 七四·〇  | 四·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一·八           |              |               |               |             |               |               |    |

\* 依出口數量。